

公司代码：688683

公司简称：莱尔科技

LEARY 莱尔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伍仲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1日，公司总股本161,097,8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887,824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0.98%。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莱尔科技	指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禾惠电子	指	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施瑞科技	指	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晶研科技	指	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达芯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大为	指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东意达	指	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川莱尔	指	四川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成都莱尔	指	成都莱尔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南莱尔	指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和瑞科技	指	和瑞科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施莱特	指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特耐尔	指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世运电路	指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的股东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FFC	指	柔性扁平线缆，是一种用 PET 绝缘材料和极薄的镀锡铜线，通过高科技自动化设备生产线压合而成的新型数据线缆。
PET	指	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属结晶型饱和聚酯，为乳白色或浅黄色、高度结晶的聚合物，表面平滑有光泽。
PI	指	聚酰亚胺，一类具有酰亚胺重复单元的聚合物。
PVC	指	聚氯乙烯，半透明状有光泽的聚合物。
RoHS	指	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全称《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目的在于消除电器电子产品中的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二苯醚共 6 项物质，并重点规定了铅的含量不能超过 0.1%。
UV	指	紫外线，电磁波谱中波长从 100-400nm 辐射的总称。
V-By-ONE	指	一种专门面向图像传输开发出的数字接口标准。信号的输入输出水平采用 LVDS（低电压差动信号）。板卡的信号频率约为 1GHz。与此前的 CMOS/TTL 方式相比，可将传输线的数量减少至此前的大约 1/10。
涂碳箔	指	一种将分散好的纳米导电石墨和碳包覆粒（导电浆料），均匀、细腻地涂覆在箔材（铝箔/铜箔）上，可作为集流体材料应用于锂离子动力、储能电池等领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莱尔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Leary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ET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伍仲乾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之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3年5月，公司注册地址由“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百安路北水工业区”变更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之1”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300
公司网址	http://www.leary.com.cn/
电子信箱	leary.ir@lear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韵湘	王海玉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
电话	0757-66833180	0757-66833180
传真	0757-66833180	0757-66833180
电子信箱	lyx@leary.com.cn	why@leary.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莱尔科技	688683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亮、万秘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73号民生互联网大厦C座1401-1408、1501-1508、1601-1606、1701-1705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赵宇、吴坤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12月30日-2027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77,530,392.68	525,647,401.73	85.97	438,222,692.16
利润总额	46,343,970.13	39,444,049.91	17.49	27,465,38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00,796.06	37,356,317.30	11.36	29,254,93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369,344.33	30,241,057.27	26.88	29,072,35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1,019.00	40,151,843.60	-31.46	47,640,981.54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2,391,821.59	1,003,015,805.27	18.88	1,005,704,288.10
总资产	2,032,823,985.42	1,451,886,440.69	40.01	1,175,836,643.2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12.50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12.50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0	25.00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6	3.62	增加0.44个百分点	2.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2.93	增加0.81个百分点	2.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1	5.62	减少0.31个百分点	5.4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753.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5.9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60.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36.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88%。公司基本每股收益0.27元/股，同比增长12.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25元/股，同比增长25.00%。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市场拓展，核心产品新能源电池箔业务实现大幅增长，功能胶膜类产品新品销售亦稳步上升，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 with 盈利结构。受益于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毛利水平同步提升，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本期净利润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主要系2025年公司新能源电池箔业务进入产能快速提升阶段、前期投入成本较大所致；同时公司本期实施股权激励并确认相应股份支付费用，上述投入均为支持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所需。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5,243,565.94	219,064,463.21	266,573,001.57	326,649,36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56,257.32	9,276,214.70	10,889,417.88	10,778,90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47,551.83	8,940,870.17	10,512,358.15	10,068,56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7,698.40	-7,926,889.97	52,101,807.98	-25,501,597.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644.54	第八节、七、73, 75	-74,600.12	-3,058,116.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21,173.57	第八节、七、67	8,511,440.07	4,140,673.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6,344.03	第八节、七、68, 70	308,423.10	-1,519,573.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3,504.57	第八节、七、74, 75	-68,537.30	-77,820.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358.82	第八节、七、67	47,726.33	175,224.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4,540.85		1,313,966.47	-531,307.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6,743.87		295,225.57	9,116.81
合计	3,231,451.73		7,115,260.03	182,579.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45,046,332.02	37,356,317.30	20.59	29,254,935.29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814,880.29	30,241,057.27	38.27	29,072,355.98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74,079.27	15,753,345.54	-9,820,733.73	424,606.83
应收款项融资	8,289,184.38	12,703,681.09	4,414,496.71	-
合计	33,863,263.65	28,457,026.63	-5,406,237.02	424,606.83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新能源电池集流体、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应用产品、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战略，以产业链协同发展驱动，致力于成为一家全球化、专业化的新材料科技型企业。

2、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1) 新能源电池集流体

公司主要的新能源电池集流体产品为新能源涂碳箔。公司生产的新能源涂碳箔是将分散好的纳米导电石墨和碳包覆粒均匀、细腻地涂覆在箔材上，广泛应用于锂离子动力、储能、数码电池等领域。

涂碳铝箔可显著提升正极材料与集流体铝箔界面的粘附力，大幅降低电池内阻及循环过程中的动态内阻增幅，提高活性物质与集流体的粘接稳定性，降低制片成本并提升能量密度、倍率性能与循环寿命，进而优化电池配组率与一致性。

涂碳铜箔应用于锂电池负极材料，尤其可改善硅碳负极的附着力，降低电池内阻及动态内阻增幅，提升电池组使用一致性，减小极化现象，强化倍率性能、低温性能与循环寿命。公司依托精密涂布技术及自主开发的浆料体系，解决了超薄铜箔涂布易损伤、涂层附着力差、产品良率低等工艺难点，可充分满足硅基负极体系的严苛要求，已实现批量供货。在高压快充等高性能电池产业化加速的背景下，涂碳铜箔的市场需求持续提升。

针对锂电池客户技术迭代快、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差异化和定制化需求突出等特点，公司以自主研发的核心材料与配方体系、工艺方案及定制化设备为支撑，构建了覆盖功能性涂层集流体、特种基材涂层集流体、功能性阻燃隔热涂层、功能性固态电解质涂层、高达因清洗铝箔、高性能

电极边涂等多元化产品矩阵。可满足不同客户在电池能量密度、快充性能、安全防护、循环寿命等方面的诉求，终端应用覆盖动力、储能、数码类电池等应用场景，并可适配高压快充、半固态电池、固态电池、超级电容器、锂硫电池、钠离子电池等领域，与欣旺达、正力新能、吉利、楚能新能源、清陶动力、天能集团等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

（2）功能性胶膜材料

公司的功能性胶膜是电子元器件关键材料之一、电子产品工艺制程良率关键保护材料之一，功能性涂布胶膜通过将不同的胶粘剂材料配方与满足特定性能要求的基材进行组合，可以实现单一薄膜材料无法实现的特定功能，满足保护、粘接、绝缘、屏蔽、散热、阻燃、环保、低介电等多种功能需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储能、服务器等相关领域。

2025年，公司在现有产品基础上完成升级与拓展，高附加值产品营收占比持续提升，核心优势产品市场竞争力持续强化。其中汽车FFC用功能性胶膜和CCS应用胶膜等产品收入持续增长；储能系统专用膜材与解决方案快速落地，终端产品已在国内头部储能厂商实现批量供应。高频高速类产品在多领域应用持续拓展，面向服务器领域，公司已形成高频热熔胶膜、高频屏蔽材料、PI高速传输膜、无卤高速传输线材用热熔胶膜等产品矩阵，公司重点开发了FFC用高频高速传输薄膜及低损耗屏蔽材料，用于服务器内部数据传输，核心技术指标优异，具备耐高温高湿及阻燃特性，满足服务器与数据中心长期稳定运行的严苛环境要求，已通过海外客户验证并实现批量出货。

（3）功能性胶膜材料应用产品

公司的功能性胶膜材料应用产品主要为FFC（柔性扁平线缆），FFC采用高性能绝缘材料与极薄扁平铜线，通过自动化生产线精密压合而成的新型数据线缆。2025年，公司聚焦新能源汽车、储能、服务器领域的技术迭代与场景深耕，在高频高速、耐高温高湿核心领域实现突破性进展，技术优势与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强化。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FFC可应用于汽车安全气囊、中控、车载显示屏、ADAS汽车高级驾驶辅助系统、汽车扬声器、电动车/天窗、三电系统等领域，并通过客户供应至国内主流新能源汽车厂商；储能领域，公司开发了储能专用FFC信号传输线，为储能场景信号传输提供全新解决方案；在高频高速领域，公司实现信号传输速率的技术升级，介电损耗进一步降低，可满足AI笔记本与服务器对信号传输与稳定性要求更为严苛的应用场景需求，并通过客户开始批量供应至国内及海外厂商。

（4）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

碳纳米管作为新型碳纳米材料，能够在极低添加量下形成三维导电网络，大幅度增加与电极颗粒之间的接触，显著降低电池界面阻抗，可提升电池循环寿命、提高倍率性能、提升极片附着力，从而提升电池的能量密度。随着锂电池技术向高能量密度、快充性能等方向持续迭代，碳纳米管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拓展。

经过多年技术沉淀，公司构建了基于多种碳源体系的碳纳米管制备平台，形成覆盖催化剂制备、碳纳米管粉体合成、纯化处理及浆料分散的全流程核心技术，公司可根据碳纳米管在不同应用场景下的性能要求实现定制化开发。同时，公司已掌握单壁碳纳米管的制备工艺，产品系列进

一步丰富，可满足高端应用领域的需求。公司采用低温氯气纯化工艺实现高纯粉体的绿色制备，通过工艺创新实现尾气资源化利用，降低综合运营成本。

公司依托浆料与功能涂层的开发能力，将碳纳米管与涂碳浆料复合，开发出具备高效导电网络的功能涂层，实现了核心材料体系向功能基材的产业延伸，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同时，公司基于碳纳米管导电浆料与涂碳浆料工艺与技术共通性，统筹推进两类浆料的开发与市场导入，并整合销售渠道向多家锂电池企业协同拓展，积极推进多款产品在下游客户验证测试。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结合市场需求调研、行业技术趋势与客户联合开发需求，编制可行性分析报告并制定研发预算，经管理层论证通过后完成项目立项；立项后按基础研究、工艺验证、测试优化、量产落地、持续迭代全流程推进，研发内容分为新产品研发与新工艺研发两大方向，形成标准化、体系化的研发管理流程。

新产品研发。公司坚守技术领先战略，研发中心组建专项团队开展前瞻性研发，针对行业前沿技术与高端应用场景开展创新研究，为产品拓展与产业升级提供技术储备。同时，结合市场与客户定制化需求，对核心材料配方、涂布工艺等关键技术持续升级，实现产品性能优化与成本管控，提升市场竞争力；并通过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开发，加快新品落地，拓展产品应用边界。

新工艺研发。聚焦核心产品工艺升级，重点加大新能源涂碳箔、功能性胶膜及应用产品、涂碳浆料与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的工艺研发投入，持续优化生产制程与关键工艺参数，提升产品一致性与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支撑产品规模化与高端化发展。

研发平台与产学研协同。公司持续搭建专业化研发平台，开展关键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应用攻关；不断深化与科研院所、材料领域专家的产学研合作，整合外部优质创新资源，加速前沿技术成果转化落地，为公司产品迭代、技术升级与产业拓展提供坚实支撑。

(2) 销售模式

公司致力于成为行业内的优质供应商，为行业提供优质新材料或电子元器件。报告期内，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强化大客户服务与管理，通过定制的客户解决方案和完善的服务，以更贴近大客户需求的方式，集中资源、优化流程，加速大客户业务推进，满足大客户个性化、定制化需求。

公司产品按照销售模式可分为直销和经销，总体销售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方式。直销模式主要以品牌知名度较高的客户为主。采用直销模式，公司能够全方位、及时准确地了解客户需求点和产品技术要求，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在技术、方案、产品等多层面的交流。经销模式采用买断式销售方式，即公司产品向经销商销售后公司产品所有权已转移至

经销商，经销商按其销售定价自行销售，其销售行为与公司无关。公司通过经销模式可以借助经销商的网络辐射能力，提升市场渗透率。

（3）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模式，在确定订单后，根据实际情况有计划的精准采购。公司及各子公司采购部负责各自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日常损耗料，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采购也严格按对外业务的流程标准执行；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结合物料安全库存量和预计到货时间制定采购计划，经审批后，向供应商发送传真或邮件进行采购询价，收货入库后安排付款。公司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采购控制程序和采购作业规范，按询价、比价、议价的制度实施采购作业。

（4）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部根据产品订单以及评审要求，按照相应的工艺流程作业指导书及实物样板开始生产。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对所有物料、中间品、成品做好标识和相应的记录，对产品符合性形成的全过程实施控制，确保产品符合要求。同时，生产部和技术工程部根据产品工艺特点，加强工艺方法的试验总结经验，不断改进产品质量，进行工艺创新。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所处行业

公司业务的核心是“功能性材料及其下游应用产品”，在实际业务开展中形成了“功能性材料研发”+“下游应用产品”的业务框架。按照中国证监会行业划分标准，公司隶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生产研发体系的核心是功能性材料，属于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398）。

（2）行业发展阶段

从行业发展阶段来看，当前功能性材料及其下游应用产品行业不同细分产品因应用场景、技术成熟度的差异，呈现出结构分化的发展态势。

其中，胶膜产品作为应用范围最广泛的基础功能性材料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迭代和市场培育，已进入相对成熟的发展阶段。普通通用型胶膜产品产能充足、市场竞争充分，价格体系相对透明，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头部企业凭借规模优势与成本控制能力占据主导地位；而高端特种胶膜，如电子级、锂电级等产品，随着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服务器等下游领域的需求升级，正处于成长期，市场需求持续扩容，技术迭代速度加快。

FFC 行业同样呈现分化发展态势。标准化、规模化的普通 FFC 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打印机、电视机等传统领域，市场趋于饱和，进入成熟竞争阶段；而高速、高频、超薄、耐弯折、耐高温等特种 FFC 产品，适配新能源汽车电子、储能系统、服务器、低空经济、消费级无人机等新兴场景，技术门槛不断抬升，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市场需求增速显著。此外，随着 AI 浪潮的兴起，也对消费电子产业进行重塑，端侧 AI 崛起、全品类智能化普及、产业链价值重构将进

一步加速功能性胶膜及 FFC 向高速、高频、耐高温高湿、高屏蔽性的方向升级，产品的市场空间以及价值量将大幅度提升。

新能源涂碳箔作为锂电池核心集流体材料，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储能产业的爆发式增长，目前正处于高速成长期，行业规模持续扩大。随着锂电池技术持续升级，将加速各领域的电动化进程，拓展更多的新兴下游应用领域，如电动船舶、低空经济等领域，为公司涂碳箔产品提供了持续扩容的空间。

公司的碳纳米管作为高端功能性材料，主要应用于锂电池导电剂、高端复合材料等领域，目前行业整体处于加速导入期，随着锂电池对快充性能要求的提升，碳纳米管渗透率逐步提高。从技术路线来看，多壁碳纳米管已实现规模化量产，技术相对成熟，而单壁碳纳米管因制备难度大、纯度要求高，仍处于技术突破期，行业整体呈现“技术引领、需求驱动、国产追赶”的发展态势。

（3）行业发展基本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特点与功能性材料的产品属性、应用场景深度绑定，整体呈现出技术密集、定制化程度高等特征。

首先，公司所处行业具有极强的技术密集型特征，核心竞争力集中在材料配方设计、精密制造工艺、表面改性技术等关键环节，都需要长期的研发积累与技术迭代，通过不同的配方设计、工艺参数优化，能够生产出性能差异显著的产品，将决定产品的应用场景与市场附加值。例如，功能性胶膜的配方需要平衡多重指标，适配不同基材与工况；新能源涂碳箔的涂布工艺则直接影响导电层厚度均匀性、附着力与电阻性能，进而影响锂电池的能量密度与循环寿命，核心技术的研发与突破需要企业投入大量研发资源，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其次，行业定制化程度高，客户粘性强，产品多为非标准化定制，需严格匹配下游客户的具体应用需求。由于下游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消费电子等领域的产品种类繁多、工况复杂，对功能性材料的性能、规格、尺寸等要求存在较大差异，企业需要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开展配方设计、工艺调整与产品定制，同时下游客户对功能性材料的可靠性、稳定性、一致性要求极高，进入新能源头部客户供应链需要经过严格认证与批量验证，包括材料性能测试、长期稳定性跟踪、生产体系审核等多个环节，一旦通过认证并建立稳定的供应关系，客户替换成本极高，形成了极强的客户壁垒。

（4）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A.功能性胶膜材料

功能性胶膜材料的主要性能取决于作为涂层材料的胶粘剂和基材的品质、产品结构设计及涂布、固化等工艺的控制水平，产品的关键在于胶粘剂配方和涂布工序。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为胶粘剂配方技术与精密涂布技术。

胶膜产品具备的绝缘、阻隔、导电、耐候等多种特定性能取决于产品对应的胶粘剂配方技术，只有将不同的胶粘剂配方与不同的基材进行多次试验组合，才能实现对薄膜基材的改性而实现特定功能和用途。功能性胶膜产品最终的形成，还需要配套的制造系统作为完整的涂布设备系统。

涂布设备系统方面，涂布水平在工艺上直接决定着功能性胶膜作为复合材料的性能和质量。随着涂布基材的高速发展，精密电子产业的兴起以及新能源产业的迅速崛起，各种高级光学薄膜、透明导电薄膜、精细化制程保护膜、电子级绝缘薄膜等高端新产品的开发对涂布技术和涂布环境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要求更薄的涂层厚度以及更高的涂层均匀性，精密涂布技术应运而生。

精密涂布技术作为制造功能性胶膜的核心技术，由于专业性强、技术门槛高，过去一直被日、韩等少数企业长期垄断。而且每一类具体应用场景的产品，在具体功能和物理特征方面有个性化的要求，这就需要胶膜生产企业具备一定的设备工艺调整能力，打通工艺制造环节，才能与国际厂商展开充分竞争。

公司作为掌握功能性胶膜生产核心技术的高新技术企业，结合应用领域的发展和需求，自主开发多种胶膜应用产品，并在满足市场需求和促进相关应用领域发展中起到重要作用。

B. 新能源电池集流体

新能源涂碳箔的核心技术门槛贯穿导电涂层配方、精密涂布、质量管控及生产稳定性全流程。

导电配方的研发需精准配比不同的导电材料（石墨、碳纳米管、石墨烯等）、粘结剂及助剂，平衡导电性能、附着力与耐电解液性，同时控制浆料粘度以适配涂布工艺，这一过程依赖长期的研发积累。精密涂布工艺要实现导电涂层的超薄均匀、无针孔、无脱落，需精密涂布设备与工艺参数的长期磨合。

此外，界面结合与稳定性同样关键，既要避免充放电过程中涂层脱落，又要严格控制批次间电阻和厚度波动，对制程管控要求极高。最后是生产稳定性与批量供货能力，新能源涂碳箔下游锂电池企业对新能源涂碳箔的低电阻、高循环稳定性要求严苛，需通过长期客户验证，同时建立全流程质量检测体系，保障批量产品一致性与持续供货能力，进一步抬高行业准入壁垒。公司的新能源涂碳箔产品从高分子材料设计、纳米浆料研发到超薄涂覆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完成，生产工艺成熟，具有高良品率、高涂碳效率，保证了产品的品质。

C. 碳纳米管及碳纳米管导电浆料

碳纳米管的核心技术门槛贯穿制备、提纯、分散、应用开发的各个环节。

首先是制备环节。要实现连续化宏量生产，关键在于催化剂制备、碳纳米管的积碳生长控制以及配套连续化生产装置的开发，这也是制约其规模化应用的核心瓶颈。其次是纯化工艺，要求在高效去除杂质的同时，避免破坏管体结构，研发高效、绿色的纯化工艺难度较大；再者是分散技术，由于碳纳米管极易团聚，如何保障其在应用体系中均匀、稳定地分散，也是一项关键难题。

最后是应用适配能力，不同下游场景对产品性能的要求差异较大，企业还需要具备定制化开发能力，实现产品性能与客户需求的精准匹配。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新能源行业

A.新能源汽车电子

在汽车电子领域，材料端，应用于安全气囊、电动车窗、电动座椅、中控、车载显示屏等场景的功能性胶膜产品以及 FFC 已实现批量供货。在应用端，FFC 因体积小、耐弯曲性能好、兼具屏蔽、隔热等优势正逐步取代汽车中 FPC 的应用。公司研发的汽车 FFC 产品已通过客户供应至吉利汽车、广汽集团、日产汽车、长城汽车、上汽通用五菱、北京汽车等车企中。同时，公司推出了汽车 CCS 用热熔胶膜、侧板膜、耐高温补强板等一系列汽车新产品，其中车用车用时钟弹簧用胶膜已进入主流车企供应链，公司在该细分领域全球市场份额领先。

2025 年，公司在汽车 FFC 线用胶膜和 CCS 用胶膜领域取得收入增长，成功研发多款高性能产品矩阵，全面覆盖汽车智能化与电动化升级需求。其中，汽车耐高温 FFC 连接线用胶膜和 CCS 系统专用解决方案两大类核心产品已形成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自主研发的耐高温高湿胶膜在“双 85”测试中表现优异，性能从 300 小时提升至 1000 小时以上，长期耐温突破 125℃（3000 小时），有效解决了车载环境下材料易老化、易腐蚀等行业痛点，为新能源汽车电池及电控系统提供可靠防护。目前，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纳米复合改性技术，产品矩阵正加速向智能座舱、ADAS 等领域的关键材料延伸布局，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应用范围。

B.新能源电池

在新能源电池领域，公司研发的动力电池信号采集线用热熔胶膜已批量供货，应用于锂电池 CCS 信号采集线的 FFC 产品凭借超薄厚度、长距传输、轻量小巧、耐弯曲性能优异等特点，在替代传统线束或 FPC 方案中具备批量生产与成本优势。在储能领域，公司功能性胶膜产品在绝缘保护、耐候性等方面具备显著技术优势，市场空间广阔。

公司的涂碳箔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网储能等领域。公司多款涂碳集流体新产品实现量产，2025 年成功跻身行业前三，客户覆盖欣旺达、正力新能、吉利、楚能新能源、清陶动力、天能集团等知名锂电池厂商。为顺应下游对快充性能的需求，公司率先将石墨烯、碳纳米管等新型导电剂应用于涂碳导电涂层中，并已实现批量供货。此外，公司还推出了快充电池以及适应高硅碳含量的涂碳铜箔等产品，进一步丰富了高性能涂碳集流体产品矩阵。

公司现已形成涵盖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涂碳箔浆料、新能源集流体在内的完整产品体系。其中，碳纳米管作为新型导电材料，可有效应用于新能源涂碳箔的导电涂层中，显著提升涂层的导电性能与稳定性；同时，公司具备涂碳箔浆料的自主生产能力，实现了关键原材料的自给自足。通过“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涂碳箔浆料—新能源集流体”的垂直一体化布局，公司不仅强化了上游核心材料与下游新能源涂碳箔产品之间的协同效应，也在成本控制、品质一致性与供应链响

应速度方面构筑了显著的竞争优势。该布局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新能源电池关键材料领域的综合竞争力，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具优势的系统性解决方案。

(2) 3C 行业

公司的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应用产品广泛应用于打印机、TV、电脑、高清显示、服务器等 3C 行业，凭借多年技术积累，公司已打破国际企业垄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公司掌握胶粘剂配方和精密涂布两大核心技术，能够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多种高端功能性胶膜，产品种类丰富、性能稳定，其中耐高温高湿、低衰减、耐化学性的环保绝缘膜、无卤、无镉产品通过 RoHS 等多项国际认证，可在细分领域与国际厂商展开充分竞争。

近年来随着 AI 技术的迅猛发展，传统 3C 终端设备朝着更高性能、更轻薄化、多功能集成的方向不断演进，这对电子元器件提出了更为严苛的要求。功能性胶膜及 FFC 需满足耐高温、抗老化、低介电损耗、高频高速传输等多项性能指标。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功能性胶膜和 FFC 制造技术，产品质量稳定性高，能够满足各领域电子元器件特性阻抗和各类功能性要求，产品广泛应用于服务器、笔记本电脑、4K/8K 信号传输等高频高速信号传输要求的应用场景。公司凭借在功能性胶膜+FFC 的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开发了多款适配服务器的功能性胶膜、高性能屏蔽材料和 FFC 产品，形成了覆盖核心材料到应用产品的产品矩阵，能够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解决方案。公司开发了应用于 AI 笔记本电脑的高速超薄 FFC 线，因具备优秀介电性能、稳定传输能力和耐热性，可满足 TBT4.0 等高性能接口的连接需求。公司开发的 4K FFC 具有优秀的介电性能、稳定的传输性能和耐热性；公司还在国内率先实现 8K 技术产品的突破，可提供优异的屏蔽性能，满足超高清视频传输需求，适用于对信号传输要求极高的高清 TV 领域，目前公司的 4K、8K FFC 产品已批量供货。

公司功能性胶膜及应用产品凭借一体化产业优势，始终与客户保持高强度的研发协同、高效响应速度与解决方案能力，使得公司在技术快速迭代的 3C 领域始终保持核心竞争壁垒，也为公司持续参与 AI 驱动下 3C 行业的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奠定了坚实基础，有助于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

(A) 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其应用产品

功能性胶膜材料是微电子学、光电子学、磁电子学、高分子化学等学科交叉的产品，产品应用方面近年来主要朝着耐高温高湿、高频高速、电磁屏蔽、高亮度领域发展；工艺技术方面将朝着精密涂布工艺方向发展，精密涂布工艺技术则朝着高速、宽幅、低涂布量和高精度、超薄层、多功能层集成等方向发展，应用领域从消费电子领域拓展至汽车电子、新能源电池、储能系统、服务器等领域。

FFC 具备结构灵活、重量轻、体积小等优势，适用于移动部件与主板、PCB 间及小型化电器设备的数据传输。随着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等领域不断往多功能、高集成度、轻便的方向发展，对于柔性连接的需求不断增加，而不同领域对于 FFC 的要求各不相同，产品的发展趋势主要向超薄、超柔、高频高速、高温高湿等定制化方向发展，需要供应商有从材料研发到产品设计等解决方案的能力。

在应用拓展方面，公司围绕新兴领域持续推进产品升级：在消费类电子领域，产品已延伸至游戏机、安防摄像头及智能家居电器等应用，智能终端对内部连接的轻量化、高速传输性能、可靠性及空间适配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带动功能性胶膜及 FFC 产品需求升级。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功能性胶膜及 FFC 凭借轻薄减重、高集成化、高频高速稳定传输以及耐高温、耐弯折等特性，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其轻薄高集成的形态可灵活布设于狭小空间，适用于电池管理系统、车载显示屏、安全气囊、电动车窗/天窗等多种信号连接场景；高频高速性能则满足 ADAS、车载信息娱乐及驱动系统对稳定传输的严苛需求，随着应用场景的不断打开，功能性胶膜及 FFC 行业已从传统消费电子不断向新能源汽车领域转移，未来增长空间不断拓展。

在服务器领域，AI 服务器对内部连接部件在高速传输、信号完整性、结构紧凑性及长期可靠性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相关产品需满足高频高速传输条件下的低损耗、低串扰、稳定阻抗控制及良好的耐热、耐湿要求。公司产品在满足上述性能的前提下，具有轻薄化、系统集成度高等特点，可更好适配 AI 服务器对高密度布线及紧凑空间设计的需求。未来随着 AI 基础设施的持续扩张和产品渗透率的不断提升，市场空间有望快速打开。

（B）新能源集流体

当前新能源锂电池仍处于高速发展期，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技术不断提升，性能要求随着应用场景和需求的要求各异，这一格局驱动电池行业加速迈向技术多元、场景定制的发展新阶段：一方面，动力电池聚焦高能量密度与快充性能，固态电池、硅基负极、800V 高压快充等技术快速迭代；另一方面，储能电池以长寿命、高安全、低成本为核心，磷酸铁锂、钠离子电池等多条路线并行发展。动力和储能两大场景对性能诉求的分化，使得涂碳箔面临截然不同的技术要求，下游技术路线的持续更迭也使得涂碳箔产品同步快速迭代。

在快充电池、固态电池领域，涂碳箔通过降低界面接触电阻，有效支撑高倍率充放电性能，此外根据客户需求还可以应用石墨烯、碳纳米管等新型导电剂方案。随着高压快充电池的逐渐应用，负极集流体涂碳的需求增加，涂碳铜箔的市场空间正快速打开，将进一步提升涂碳箔在新能源锂电池中价值量。在钠离子电池领域，由于钠离子半径较大且正负极均可使用铝箔，涂碳箔有助于改善活性材料与集流体的附着力、缓解体积膨胀导致的接触失效，并提升倍率性能和循环稳定性。

从应用领域看，随着锂电池在电动船舶、低空经济、数据中心 UPS 电源等领域应用的渗透，这些场景对能量密度、倍率性能、安全性和循环寿命提出了更高要求，将推动电池技术持续升级，锂电池市场空间也有望进一步打开，也为涂碳箔在多体系电池中的适配应用打开了增量空间。

（C）碳纳米管及碳纳米管导电浆料

按照碳纳米管层数的不同，碳纳米管可分为单壁和多壁。由于单壁管长径比较高，其能够在极低添加量下形成三维导电网络，导电性能更佳。随着快充电池、固态电池等高性能电池渗透率的提高，单壁碳纳米管需求持续增长。单壁管宏观制备难度极高，目前极少厂商可实现大规模生产，导致目前市场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进一步推高产品价格。

固态电池的离子电导率较差，需添加碳纳米管提升其电极导电性；此外，硅基负极在嵌锂过程中存在膨胀问题，碳纳米管可在硅颗粒表面之间建立紧密的连接，在硅负极颗粒体积膨胀并开始出现裂缝时可通过碳纳米管保持良好连接，减少材料破裂，因此目前单壁碳纳米管被普遍认为是最契合固态电池和硅基负极的导电剂。展望未来，锂电池技术向更高能量密度、更长循环寿命方向演进，对导电剂的性能要求日益提升。随着高性能电池技术的持续突破，单壁碳纳米管的市场需求将逐步释放，成为下一代锂电材料体系中的关键组成部分。

（2）未来发展趋势

A、新能源锂电池产业景气长期向好

动力电池方面，新能源车销量增长带动动力电池需求持续攀升。根据乘联会数据，2025 年全年我国新能源乘用车销量为 1280.9 万台，同比增长 17.6%，渗透率达 53.9%。SNE Research 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 2,147.0 万辆，同比增长 21.5%，全球动力电池使用量达 1,187GWh，同比增长 31.7%。根据起点研究院预测，预计 2030 年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将实现 3298GWh，五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1%。

储能电池方面，2025 年全球储能行业延续高速增长态势。根据 SNE Research 数据，2025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达 550GWh，同比增长 79%。当前，储能行业增长动力正由过去单一的“新能源消纳”驱动，转变为“AI 算力基建+能源转型刚需+电网阻塞”三重驱动的新阶段。随着 AI 算力需求增长，数据中心备用电源需求快速攀升，储能作为保障算力基础设施稳定运行的关键环节，迎来全新增长极。起点研究预计 2030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1800GWh，五年复合增长率约 23.1%。GGII 预计，2027 年全球数据中心储能锂电池出货量将突破 69GWh，到 2030 年增长至 300GWh，2024-2030 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80%。作为储能电池的核心材料，涂碳箔通过降低电池内阻、提升倍率性能与循环寿命，可显著增强储能电池的安全性与长期可靠性。公司涂碳箔产品已广泛应用于电网储能、工商业储能、家庭储能等领域，凭借扎实的技术积累与规模化生产能力，持续受益于储能行业的高速发展。

新兴领域电池方面，随着电池技术持续升级，锂电池在更多的应用场景凸显出其经济性，如人形机器人、低空经济、数据中心等新领域将进一步拓宽锂电池市场空间。根据 GGII 预测，2025 年全球具身智能机器人用锂电池出货量将达 2.2GWh，到 2030 年需求将超 100GWh，2025-2030 年复合增长率超 100%。

新能源锂电池产业市场空间持续增长，将为公司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及锂电池领域的功能性材料及应用产品如功能性胶膜、新能源集流体、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等产品带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B、AI 驱动 3C 行业升级，高端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应用产品需求提速

随着 AI 技术的大规模推广，3C 行业需求总体呈现回暖态势。Counterpoint 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增长 2%，其中高端化趋势延续，2025 年上半年全球高端智能手机销量同比增长 8%，创下同期新高。PC 方面，Gartner 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 PC 出货量超过 2.7 亿台，同比增长 9.1%。

AI 正在成为手机、PC 等智能终端新一轮升级的核心驱动力。IDC 预计，2025 年全球 GenAI 智能手机出货量将超过 3.7 亿部，占整体智能手机市场约 30%；PC 方面，Gartner 预计 2025 年全球 AI PC 出货量将达到 7,780 万台，占全球 PC 市场约 31%。

随着 AI 功能持续渗透、高端化升级以及算力需求持续提升，终端内部连接向高速化、轻薄化、低损耗和高可靠升级，带动高端功能性胶膜及 FFC 等产品需求增长。

在超高清视频产业方面，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将 2025 年确定为“超高清发展年”，到 2025 年底，北京、上海、江苏等 9 省市卫视超高清频道全部上线，我国 4K、8K 超高清频道数量达 18 个；爱奇艺、优酷、腾讯视频等 6 家头部网络视听平台新增内容超高清占比近 50%。随着 4K/8K 显示、AI 视频处理、多终端超高清呈现持续推进，高清显示设备及相关高速传输场景对高频高速、低损耗、高可靠连接材料的需求有望持续增长，带动高频高速信号传输 FFC 及对应功能性胶膜产品需求提升。

全球服务器市场正经历一场由 AI 驱动的结构变革。随着大模型训练、AI 推理、自动驾驶等高性能计算场景的爆发式增长，AI 算力需求持续攀升，成为拉动服务器市场增长的核心引擎。根据 IDC 预测，2025 年全球服务器市场规模将达到 3660 亿美元，同比增长 44.6%，其中，嵌入 GPU 的服务器市场价值预计同比增长 46.7%，约占全球服务器市场总规模的近一半，反映出 AI 基础设施建设已成为推动服务器市场增长的核心动力。在中国市场，IDC 预计到 2029 年中国加速服务器市场规模将超过 1400 亿美元。

C、行业产业转移带来更多发展机会，锂电产业链全球化长期趋势向好

中国人口红利弱化，城镇化走向成熟，叠加逆全球化趋势下制造业回流发达经济体的影响，产业逐步向以越南、泰国、印尼为代表的东盟国家转移。这些国家受益于低廉的劳动力成本，成为产业转移的重要承接地。尤其是锂电池环节，出海成为行业发展的主旋律。基于我国锂电产业链完备发展布局与先发优势，我国企业相较日韩等竞争对手在成本、技术及生产经验等维度具有较强优势，海外市场是我国锂电企业破局内卷、获得超额收益的突破口，我国锂电产业链在全球市占率长期有望延续提升趋势，而积极在海外布局有先发优势的企业也将获得更多发展机会。公司可借助产业链出海趋势，积极拓展海外客户，提升全球市场份额。

D、绿色低碳将成为未来行业发展主流，环保产品前景广阔

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行业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行业环保要求愈加严格。“双碳”背景下，支持绿色产业发展、建设绿色社会已经成为社会共识，《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强调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扩大全国碳市场行业覆盖范围，并推动新能源、新型储能及废弃物循环利用

产业发展。2025年政策新增碳足迹管理体系和碳标识认证制度，强化绿色供应链建设，推动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低碳化转型。在此趋势下，行业环保要求持续趋严，绿色低碳技术及产品迎来广阔发展空间。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秉持“科技改变世界、材料美化生活”的核心使命，公司以新能源业务作为发展主线，凭借多年深耕新材料领域的技术积淀与前瞻性布局，实现高质量成长。在稳固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应用产品市场领先地位的基础上，新能源集流体业务迎来重大突破，成为驱动公司增长的核心引擎，成功构建“传统业务筑牢基本盘、新兴业务开辟增长极”的双轮发展格局，营收规模与盈利质量双向提升。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753.04万元，同比增长85.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60.08万元，同比增长11.36%。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如下：

1、以研发驱动业务突破，新能源电池集流体业务成为核心增长引擎

公司坚持以研发创新为业务拓展的核心切入点，依托在新材料领域多年积累的技术沉淀，聚焦客户终端核心需求，开展精准研发与产品适配，推动涂碳箔业务实现快速成长，成为公司营收增长的关键动力。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电池集流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5,756.90万元，同比增长507.89%。

在技术研发层面，公司组建专项研发团队，深度钻研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的核心技术难点，针对动力锂电、储能电池等不同应用场景的性能要求，自主攻克功能涂层配方优化、微纳米材料分散、超薄均匀涂覆等关键技术，开发出高剥离强度、低内阻、耐电解液腐蚀的系列涂碳箔产品，可充分满足客户在电池能量密度提升、快充性能优化、循环寿命延长等方面的核心诉求。同时，公司搭建“客户需求 - 技术研发 - 产品迭代”的快速响应机制，提前介入客户终端产品研发流程，与下游锂电池厂商开展联合技术攻关，根据客户产品规划与性能参数，定制化开发适配性产品，形成“技术贴合需求、产品精准匹配”的核心优势。

依托高效协同的研发模式与服务能力，公司成功切入多家头部锂电制造商供应链，新能源涂碳箔产品订单快速释放，同时借助核心客户的示范效应，进一步拓展了新能源汽车、储能等领域的优质客户资源，客户群体持续扩大。

为匹配下游需求的快速增长，持续提升交付能力，公司稳步推进国内各生产基地建设投入，河南一期全面投产，二期正有条不紊地筹备建设中；同时为辐射西南片区的客户，公司计划在四川眉山基地筹建新能源涂碳箔项目。四川基地毗邻西南地区锂电池产业集群，可大幅缩短响应周期并降低物流成本。公司新建产能均建立在与战略客户的高确定性意向订单基础之上，与客户的区域产能深度匹配，随着多基地产能的持续投放，将显著增强公司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业务持续增长注入新动能。

2、技术赋能新兴领域拓展，功能性胶膜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2025年，公司持续深耕已布局的应用领域，在稳固消费电子市场优势地位的基础上，依托技术创新与客户资源优势，成功开拓储能领域膜材应用，不断提升核心产品在汽车电子、智能座

舱、自动驾驶系统、新能源电池、服务器等领域的出货量与市场渗透率，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新兴领域应用占比持续增加，业务发展质量与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受益于新能源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的快速发展，功能性胶膜在新能源电池 CCS、汽车电子中应用需求和性能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凭借在胶粘剂体系的研发与应用的长期技术积累，搭建了原材料-胶膜-应用产品的全链条开发体系，可快速响应新能源电池 CCS、汽车电子市场的定制化需求与技术创新方案，大幅缩短产品研发与性能验证周期。公司针对汽车电子、锂电池等应用场景对材料耐高温、高湿、低介电损耗的核心性能要求，进一步提升产品核心性能，形成不同等级耐温、绝缘、阻燃、高频高速传输等多性能维度的功能性胶膜产品组合。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和快速响应能力，公司开发的储能专用膜材已在行业内头部客户中应用，储能领域的订单实现大幅增长，市场份额稳步提升。

随着 AI 技术加速普及与规模化应用，消费电子和智能终端迎来全新发展机遇，服务器、数据中心等算力基础设施市场需求高速增长。公司紧抓行业发展契机，顺应下游产品对高频高速传输、高电磁屏蔽、低介电、低损耗等关键性能持续提升的技术需求，针对性研发并推出系列高性能功能性胶膜，进一步拓宽了产品应用领域与市场空间。

3、大客户深度绑定与新客户规模拓展并举，构建长效增长生态

公司持续推进“大客户深耕 + 新客户突破”的组合策略，形成互为支撑的客户增长生态。在新客户方面，聚焦新能源、汽车电子等高增长赛道，通过优化客户画像、行业展会精准触达、深化产业链合作及协同等方式，快速打破新客户的认证壁垒，不断扩大优质客户基数，为公司注入持续的成长动能。在大客户方面，突破单一产品供给模式，通过多产品联动、联合研发、长期战略合作等方式，深化与头部企业的绑定，显著提升了客户粘性。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以点带面”的大客户策略，优化新客户开发策略，筑牢业务增长的客户基础。

4、技术同源驱动多元延伸，构建新材料协同创新体系

公司以材料开发为核心，以精密涂布技术为工艺平台，持续拓展新材料在多元产品和领域的应用边界。在功能性胶膜领域，公司专注于胶粘剂配方技术的自主研发，构建适配不同基材与应用场景胶粘剂体系，通过精密涂布工艺开发出功能性胶膜产品。在新能源材料领域，公司新能源涂碳箔技术壁垒在于涂碳浆料的自主研发及精密涂布技术；同时公司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产品，与涂碳浆料形成协同发展的新能源材料体系。两大产品线共享浆料研发与工艺控制的核心技术，体现出良好的平台协同效应。公司通过产业并购向上游树脂合成和胶粘剂新材料领域延伸，进一步提升功能性胶膜产品的自主开发能力，实现了产业链价值的纵向延伸。

2025 年公司研发投入保持高速增长，研发费用 5,190.55 万元，同比增长 75.69%。研发团队规模持续扩张，持续的研发投入带来丰硕的知识产权成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的研发成果 394 项，其中获得专利 388 项（发明专利 93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

5、战略合作纵深推进，产业链生态赋能业务扩张

公司坚持以战略合作为发展主线，谋划产业布局、推进资源整合、赋能产业扩张。公司与神火新材合资共建新能源涂碳箔生产基地，依托其原材料供应优势实现成本优化与产能保障的双重支撑，为核心业务板块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于 2025 年进一步升级战略合作模式，通过控股股东部分股权协议转让引入世运电路作为战略伙伴，以资本为纽带，双方围绕汽车电子、新能源电池、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等新兴领域，推进资源互补与产业协同，确保战略合作有效落地与持续深化。从产业链上游的资源绑定到资本联动下的生态协同，公司通过系统化的布局战略合作模式，既夯实了核心业务的竞争优势，又打开了新兴领域的增长空间。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

公司及子公司禾惠电子、施瑞科技、佛山大为、施莱特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荣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佛山科技创新百强企业、佛山市高质量发展百佳企业、佛山市科技领军企业 100 强等多项荣誉，获准设立佛山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后，获评为“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点”企业。公司及子公司禾惠电子、施瑞科技、佛山大为均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公司及子公司的多项产品均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公司坚持技术领先战略，依托长期技术积淀，在新能源涂碳箔、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应用产品等领域构建核心技术体系，以自主研发为根基，汇聚行业顶尖材料专家，深化产学研协同，持续强化研发团队与创新平台建设，支撑产品持续迭代与高端场景突破，市场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稳步提升。

2、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坚持全产业链协同发展导向，在新能源涂碳箔领域，公司与神火新材的战略合作，稳固上游箔材供应，通过自主掌握的浆料核心技术与涂布工艺，形成箔材-浆料-精密涂布的一体化产业支撑，保障业务高效稳定运营。在功能性胶膜及应用产品领域，实现胶膜材料与 FFC 等下游产品一体化研发制造，以核心原材料自研赋能终端产品性能升级。公司向上游高性能树脂及胶粘剂新材料领域延伸，进一步增强全产业链协同能力，实现技术平台化、应用产业化的优势。在产业协同方面，公司与世运电路的战略合作进一步强化了产业生态的深度融合，双方通过资源整合与联合开发，共同拓展新兴领域增长空间。

3、产品优势

公司具备突出的定制化综合开发能力，可快速响应下游客户个性化需求，高效完成产品研发、性能验证与迭代升级，精准匹配不同应用场景的严苛性能要求。公司产品覆盖动力及储能电池、新能源汽车、3C 等领域，各核心品类性能优势突出。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构建了涂碳铝箔、涂碳铜箔、阻燃隔热涂层、固态电解质涂层等完整产品体系，可适配动力、储能、半固态/固态电池等多种应用场景。功能性胶膜及应用产品具备耐高温高湿、高频高速传输、低介电损耗、绝缘阻燃等特性，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高频高速传输材料、3C 等领域。公司的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产品与涂碳箔可协同开发下游应用市场，为下游客户提供同场景的解决方案。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紧跟市场终端产品迭代方向，围绕客户升级需求强化技术研发，与客户开展联合开发、深度协同。在新能源材料领域，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稳定的产品品质与高效服务，成功切入欣旺达、正力新能、吉利、楚能新能源、清陶动力、天能集团等多家头部锂电池供应链体系。在功能性胶膜及下游应用产品领域，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突出的联合开发能力与完善的售后服务，成功进入三星、富士康、日本住友、新金宝、海信等业内知名企业供应链，与上述客户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产品市场认可度高。

5、人才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人力资源建设，通过外部引进行业顶尖材料专家、内部系统化培养骨干人才，持续深化与高校、科研院所产学研合作关系，打造稳定的创新人才梯队。公司坚持三层激励模式，致力于与员工形成以利益为共同体、与中层管理人员形成以事业为共同体、股东及高管员工持股则以命运为共同体，与公司共同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其应用产品、新能源电池集流体、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等产品应用范围广泛，每个细分产品对产品性能的要求不同。针对不同客户，对同一类产品往往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生产，对产品不断更新换代。公司凭借综合开发能力，以及在智能制造方面丰富的制造经验，重点把控原料选购、产品配方调配、生产过程控制、分析检测等关键技术，保证能快速应对客户需求，保障产品的稳定性。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获得的研发成果394项，其中获得专利388项（发明专利93项）、软件著作权6项。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新增获得知识产权42个，其中发明专利11个，实用新型专利30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4	11	144	93
实用新型专利	32	30	334	29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	1
软件著作权	1	1	6	6
其他	0	0	2	0
合计	47	42	487	394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1,905,501.42	29,543,051.78	75.69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51,905,501.42	29,543,051.78	75.6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31	5.62	减少 0.3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增加 0.0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同比增长 75.69%，系公司为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且研发团队薪酬相应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柔性扁平电缆（FFC）用热熔胶膜热成型工艺研究	4,200,000.00	818,717.54	3,837,532.09	持续改进阶段	开发多层共挤和热压复合工艺制备热熔胶膜，以及该热熔胶膜与PET 基材热压复合制备聚酯热熔胶膜的方法，形成聚酯热熔胶膜的产业化技术。生产过程不再需要使用有机溶剂，有效的改善了生产环境，减少了溶剂添加和溶剂处理等工艺过程，提升产品的综合性能，也较大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国内领先	广泛应用于FFC 连接线材行业
2	电芯连接系统（CCS）热压用热熔胶膜	4,300,000.00	2,325,770.65	2,325,770.65	基础研究阶段	通过本项目的研发，实现适用于CCS 集成母排的专用热熔胶膜，满足动力电池模组在高安全性、高集成度、轻量化和低成本方向上的技术需求，解决现有胶膜在粘接强度、耐高温性和环境适应性方面的不足，推动 CCS 集成母排材料和工艺的进一步优化。	国内领先	动力/储能电池电芯连接系统集层母排行业
3	高速服务器专用高屏蔽低损耗 FFC 线	5,000,000.00	1,923,979.13	4,462,733.49	持续改进阶段	开发一种高速服务器专用高屏蔽低损耗 FFC 线，解决了产品低介电损耗高屏蔽的问题，同时解决了行业内用 FFC 扁平排线取代传统的 MINI SAS 镀银线应用于 PCIE 4.0/5.0 高速服务器,在行业中首创。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服务器，高端笔记本电脑

4	低内阻涂碳浆料开发	3,200,000.00	646,807.72	2,101,190.51	持续改进阶段	开发一款低内阻涂碳浆料产品，产品性能达到电导率 $\geq 3.5\text{mS/cm}$ ；涂碳层电阻率 $\leq 5\mu\Omega\cdot\text{cm}$ ，提高锂离子电池产品安全稳定性，有效提高涂碳层及对应涂碳铝箔的电学性能。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快充型锂电池领域
5	钠离子电池用耐水涂层涂碳铝箔的研发	2,000,000.00	507,865.61	2,041,189.63	持续改进阶段	开发钠电专用耐水涂层材料，综合性能符合钠电行业应用要求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钠离子电池，储能领域
合计	/	18,700,000.00	6,223,140.65	14,768,416.37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56	8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68	10.3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386.07	1,347.2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30	15.1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及本科	76
大专及以下	7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71
40岁及以上	23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新技术研发风险

目前公司功能性材料成功进入三星、富士康、日本住友、新金宝、海信集团、捷普、立讯精密；新能源电池集流体进入欣旺达、正力新能、吉利、楚能新能源、清陶动力、天能集团等知名企业产品中。公司产品下游主要应用领域具有工艺精细、技术要求高、更新速度快、持续创新等特点。因此随着国内外厂商的产品换代需求提升，3C、新能源、锂电等领域新技术的发展，公司

的产品是否能够满足下游厂商的产品技术升级要求，能否根据新的产品发展进行产品迭代研发，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经济效益。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随着消费电子、新能源材料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业务的人才竞争日益激烈，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保持在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和未来的行业竞争力。在市场日益激烈的行业背景下，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各类激励机制，建立更具吸引力的薪酬制度，可能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和专业人才流失的风险，则会对公司产品研发以及技术提升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专利和非专利技术遭受侵害的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获得的研发成果394项，其中获得专利388项（发明专利93项）、软件著作权6项。

其中，胶粘剂配方、纳米浆料配方及超薄涂覆技术等核心技术存在被复制、盗窃的风险。如果公司的专利保护期到期或非专利技术遭受侵害，将会给公司市场竞争与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包括功能性涂布胶膜及下游应用产品、新能源电池集流体、碳纳米管粉体及浆料等产品，上游原材料主要是树脂液（包含树脂和溶剂等）、导电材料、铜箔、基材（包括PET、PI、PVC、铝箔等）等，原材料品类众多且多为宏观经济走势敏感型产品。公司采购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及公司采购量等与供应商协商确定。因原材料价格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若其价格波动较大，则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

2、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45,030.13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2.15%，占营业收入比例为46.07%。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可能进一步增加，如公司客户发生信用风险，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损失的风险。

3、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公司综合毛利率受主要原材料价格、产品结构、产品定价、折旧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影响，公司无法采取积极、有效的策略成功应对，公司存在毛利率波动并下滑的风险，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资本支出与投资回报风险

公司对外投资力度较大，涉及新能源涂碳箔产线建设、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产线建设等多个项目，资金需求较为集中。若相关投资未能按期产生预期回报、产能未达预期，或融资渠道受限，可能导致现金流承压，进而对公司经营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资金统筹管理，根据项目优先级合理安排资金投放，确保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同时，积极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包括股权融资、项目贷款等，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强化投后管理，加快项目投产达效，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防范流动性风险。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波动风险

202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外销金额为8,615.4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9.09%，公司进出口业务以美元结算为主。近年来，人民币汇率波动性较强、波动幅度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继续扩大，进出口额可能进一步增加，若未来汇率出现较大波动，可能会出现较大的汇兑损失，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公司的增值税适用免、抵、退税管理办法。公司生产的功能胶膜类材料、FFC等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13%。如果未来出口退税政策调整，调低此类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3、出口目的地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出口目的地包括海关保税区、中国香港、中国台湾、韩国、印度、泰国、马来西亚等地区或国家，上述地区或国家未对功能胶膜类材料、FFC等产品制定针对性的贸易政策，业务往来根据国际贸易普遍管理开展。如公司产品出口目的地制定不利于公司产品的针对性贸易政策，将对公司外销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从整体上看，公司无论在规模、研发投入、研发能力、产品层次、产品技术含量、品牌知名度等方面与国际知名同行业公司仍存在一定差距，公司仍需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扩展产能、丰富产品结构。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目前良好的发展态势，形成更强的综合竞争力，有可能在将来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行业消费电子、新能源等领域受宏观经济和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较大，宏观经济周期波动会直接影响到下游行业的景气度，进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造成影响。如果下游行业对产品需求减弱，公司将面临相关产品市场需求不足的情况，进而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753.04 万元，同比增长 85.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60.08 万元，同比增长 11.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 3,836.93 万元，同比增长 26.88%；基本每股收益 0.27 元，同比增长 12.50%。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77,530,392.68	525,647,401.73	85.97
营业成本	795,913,094.40	400,193,648.33	98.88
销售费用	26,266,906.67	20,350,948.48	29.07
管理费用	50,919,147.54	42,858,721.68	18.81
财务费用	413,416.87	-3,370,169.94	112.27
研发费用	51,905,501.42	29,543,051.78	7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1,019.00	40,151,843.60	-3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18,518.95	-286,089,126.88	74.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67,961.35	128,384,668.87	62.0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长 85.9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市场拓展，核心产品系新能源电池箔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长 98.88%，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原材料及生产投入相应增加，符合业务发展节奏。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长 29.07%，因市场拓展力度加大，销售人员薪酬及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长 18.81%，系公司规模扩大及股权激励实施，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长 112.27%，主要受利息收入减少及汇兑损失增加影响，整体规模可控。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长 75.69%，系公司为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且研发团队薪酬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 31.46%，主要系本期营收规模大幅增长，带动客户应收账款相应增加；同时公司优化供应链管理保障业务持续扩张，现金流整体健康，符合成长型企业经营特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改善 74.97%，系本期在建工程建设投入较上年减少，前期资本投入逐步落地。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长 62.07%，主要因本报告期公司完成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充实公司资本实力。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4,831.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6.04%；主营业务成本 77,725.58 万元，较上年增长 97.8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0,742,120.11	285,078,269.15	27.04	-6.52	-6.94	增加 0.33 个百分点
新能源电池用材料行业	557,569,013.77	492,177,529.68	11.73	507.89	468.29	增加 6.1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能源电池集流体	557,569,013.77	492,177,529.68	11.73	507.89	468.29	增加 6.15 个百分点
功能胶膜类材料	200,490,686.57	136,460,777.81	31.94	-7.08	-13.97	增加 5.45 个百分点
功能胶膜类应用产品	177,352,399.60	139,766,008.80	21.19	-12.31	-5.4	减少 5.76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12,899,033.94	8,851,482.54	31.3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862,156,809.53	724,072,599.42	16.02	109.06	116.07	减少 2.72 个百分点
外销	86,154,324.35	53,183,199.41	38.27	-11.5	-8.07	减少 2.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945,579,864.11	775,054,935.13	18.03	85.62	97.59	减少 4.97个 百分点
经销	2,731,269.77	2,200,863.70	19.42	765.68	212.48	增加 142.66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收入变化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市场拓展，核心产品新能源电池集流体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成本变化原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原材料及生产投入相应增加，符合业务发展节奏。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热熔胶膜	万平方	2,255.63	2,263.23	66.72	-12.90	-12.36	-21.93
新能源涂碳箔	吨	12,519.21	12,065.70	724.20	444.22	506.38	239.12

产销量情况说明

热熔胶膜用于 FFC 柔性扁平电缆线、LED 柔性线路板等产品的生产自用量 293.26 万平方米。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新能源电池用材料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492,177,529.68	63.32	86,607,483.88	22.04	468.29	/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主营业务成本	285,078,269.15	36.68	306,350,130.11	77.96	-6.94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明

						例(%)	
新能源电池集流体	主营业务成本	492,177,529.68	63.32	86,607,483.88	22.04	468.29	/
功能胶膜类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136,460,777.81	17.56	158,610,894.72	40.36	-13.97	/
功能胶膜类应用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139,766,008.80	17.98	147,739,235.39	37.60	-5.40	/
其他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8,851,482.54	1.14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成本变化原因：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原材料及生产投入相应增加，符合业务发展节奏。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按其统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7,971.0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9.0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6,177.87	16.55	否
2	第二名	15,117.78	15.47	否
3	第三名	6,884.34	7.04	否
4	第四名	5,497.57	5.62	否
5	第五名	4,293.47	4.39	否
合计	/	47,971.02	49.0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6,081.5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71.1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39,033.24	60.27	否
2	第二名	2,470.85	3.81	否
3	第三名	1,724.00	2.66	否
4	第四名	1,461.95	2.26	否
5	第五名	1,391.54	2.15	否
合计	/	46,081.58	71.1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为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河南莱尔持股 20% 的股东。采购占比 60.27%是公司以市场化为前提条件，综合考虑产能与品质保障的战略布局；公司核心原材料采购渠道充分，备选供应商充足，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	情况说明

		产的比例 (%)		产的比例 (%)	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322,532,289.00	15.87	145,526,812.23	10.02	121.63	注 1
应收账款	450,301,288.70	22.15	250,591,716.12	17.26	79.70	注 2
存货	91,162,881.35	4.48	80,797,001.20	5.56	12.83	
其他流动资产	95,858,797.77	4.72	52,151,748.92	3.59	83.81	注 3
固定资产	538,750,745.41	26.50	434,353,230.07	29.92	24.04	
在建工程	317,640,349.90	15.63	271,263,151.82	18.68	17.10	
无形资产	102,068,089.08	5.02	95,247,854.58	6.56	7.16	
商誉	29,983,035.50	1.47	28,478,541.84	1.96	5.28	
应付票据	89,996,848.23	4.43	44,728,176.74	3.08	101.21	注 4
应付账款	256,551,639.11	12.62	105,691,186.20	7.28	142.74	注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02,371.58	1.33		-		注 6
其他流动负债	77,060,289.51	3.79	25,914,303.03	1.78	197.37	注 7
资本公积	707,851,121.78	34.82	560,491,632.58	38.60	26.29	
减：库存股	25,320,103.20	1.25	29,958,234.74	2.06	-15.48	
盈余公积	32,212,794.25	1.58	28,017,884.53	1.93	14.97	
未分配利润	316,550,208.76	15.57	289,286,593.90	19.92	9.42	
少数股东权益	115,262,123.10	5.67	75,531,497.58	5.20	52.60	注 8

其他说明

注 1、货币资金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121.63%，主要系报告期内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注 2、应收账款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79.70%，主要系报告期收入快速增长所致。

注 3、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83.81%，主要系报告期末终止确认票据增加所致。

注 4、应付票据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101.2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增加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注 5、应付账款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142.74%，主要系报告期收入快速增长所致。

注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新增，主要系长期借款本年首次到期还本。

注 7、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197.37%，主要系报告期末终止确认票据增加所致。

注 8、少数股东权益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52.60%，主要系报告期收购施莱特确认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1,666,621.4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5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780,335.04	27,780,335.04	质押	票据保证金	18,227,272.36	18,227,272.36	质押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2,580,000.00	2,580,000.00	冻结	诉讼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4,413.67	4,413.67	其他	专户资金	2,012.22	2,012.22	其他	专户资金
货币资金	604.61	604.61	其他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无形资产	21,429,150.00	20,111,610.39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21,429,150.00	20,540,276.91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175,995.70	10,602,400.70	冻结	诉讼查封（截至本年报披露日已解封）				
固定资产	35,368,996.80	27,698,014.14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98,339,495.82	88,777,378.55			39,658,434.58	38,769,561.49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5,530,000	8,969,104	965.10%

注 1：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与原股东签订《关于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受让原股东持有的施莱特 60%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7,260 万元，转让价格共计 5,553 万元，投资完成后，公司共持有施莱特 60%股权，施莱特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2025 年 8 月 4 日，施莱特已就上述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 2：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河南莱尔业务发展的需要，扩大其新能源涂碳箔的产能并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公司与神火新材、河南莱尔于 2025 年 12 月签订了《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公司和神火新材按原持股比例对河南莱尔进行增资，河南莱尔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4,000 万元，本次增资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注 3：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天瑞德的三方股东经协商一致决定注销天瑞德，并由天瑞德清算组负责办理后续的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2026 年 2 月，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天瑞德注销登记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注 4：上述投资额计算是以合同签订/工商登记时间为标准。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FFC的生产、销售	31,000,000.00	158,569,950.55	126,540,754.05	124,066,893.85	14,323,237.64	12,800,204.76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新能源涂碳箔的生产、销售	13,522,000.00	323,832,292.12	114,425,573.56	428,517,262.65	10,396,598.68	10,554,296.01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新能源涂碳箔的生产、销售	100,000,000.00	374,255,362.97	112,478,427.30	499,020,230.78	14,865,990.11	12,935,231.87

注：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实缴资本。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章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科技改变世界，材料美化生活”的使命，以新能源电池集流体、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应用产品、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为核心，致力于为多产业多领域客户提供中高端材料产品、技术服务与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以全产业链协同为发展路径，通过纵向延伸与横向拓展双轮驱动深度布局产业链上下游，构建从基础材料到应用产品的开发体系，推动技术同源的多场景应用延伸，加速向高增长新兴赛道拓展。公司坚持走开放合作、协同发展之路，以战略合作凝聚产业资源、构建互利共赢的产业生态，不断夯实核心业务优势并开拓新兴领域增长空间，致力于成为全球新材料领域的技术引领者和产业赋能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稳中求进”经营方针，围绕新能源、新材料两大核心领域，锚定规模效应与降本增效、产品创新与差异化、海外布局三大工作重心，健全生产经营全维度风险管控体系，以市场拓展为牵引、技术创新为驱动、产能布局为支撑、产业协同为纽带、人才建设为保障，全力推进各项经营目标落地见效，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1、市场拓展计划

1) 新能源领域深度布局

新能源是公司核心增长引擎。公司的新能源电池集流体将持续深化与战略合作伙伴的产业链协同，通过上下游资源整合实现成本优化与品质保障的双重支撑，持续扩大涂碳箔产品的产能规模与市场占有率。同时，紧密跟踪客户技术迭代需求，建立战略客户服务体系，以精准、高效的服务满足大客户个性化需求，持续提升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

公司将加快推动四川碳纳米管与导电浆料项目产能释放，开拓新能源以外更多应用领域的客户及市场；加强涂碳箔与碳纳米管及导电浆料业务的协同，统筹推进涂碳浆料与碳纳米管导电浆料的联合开发与市场导入，为客户提供多产品组合解决方案，提升综合服务能力与客户粘性。

2) 海外市场拓展

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将积极把握锂电产业链全球化出海机遇，以产品出海为先导，重点拓展亚洲、北美、欧洲等核心区域，快速完成销售渠道搭建，积累海外市场经验，推动新能源涂碳箔、功能性胶膜及应用产品的海外市场拓展；公司计划在泰国布局生产基地，为实现海外市场本土化生产与销售、服务海外客户夯实基础，迈出全球化布局的关键一步。

2、研发创新计划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持续深化“客户需求-技术研发-产品迭代”的正向循环创新机制，完善从原材料到应用产品的全链条开发能力，快速响应市场定制化需求与技术新方案。

在技术层面，围绕新能源、新材料领域持续深耕，将核心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竞争力，并在此基础上加快构建自主可控的专利壁垒，形成从研发投入到成果转化、再到知识产权保护的良性闭环，为公司在关键赛道的长远发展筑牢坚实的技术护城河。

在产品层面，公司新能源电池材料聚焦高附加值产品、满足市场定制化需求，并与浆料业务协同拓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综合服务能力。功能性胶膜及下游应用产品持续完善高频高速传输材料产品矩阵，加速向新能源电池、汽车电子、服务器等领域延伸。

在效率层面，以提升人均效率和设备效率为目标，通过优化现有工艺与流程，降低成本、提升迭代速度，不断增强产品性能与市场竞争力。

3、收购与合作计划

公司将立足新材料主业发展实际，统筹推进收购与合作计划，通过资源整合与协同发展，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发展后劲。

公司以产业链延伸为目标，围绕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积极挖掘与主业协同性强的业务，稳妥开展对外投资与兼并收购，通过规模扩张和资源整合，进一步提升业务体量与市场份额。

公司围绕大客户深耕与供应链升级两大重点，持续深化合作机制。在大客户深耕方面，积极突破单一产品供给模式，整合内外部资源，联合行业伙伴为大客户提供多元服务。在供应链升级方面，着眼整体价值提升，与核心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关系，强化资源协同，共同应对市场变化，构建战略联盟，提升供应链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4、人才培养计划

公司持续加大关键领域人才引进力度，重点引进核心树脂胶水、纳米级碳材料、涂碳箔等领域的博士、硕士人才，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充实核心团队。深入构建“价值创造、价值评估、价值分享”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强化激励考评与奖惩机制，提升决策与执行效率。同时，通过员工股权激励搭建利益共享机制，激发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探索高级合伙人合作模式，增强高端人才集聚力。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及产业链合作伙伴的产学研协同，通过项目合作、联合培养、人才交流等方式，为技术研发团队注入源头活水，实现人才储备与技术创新的双向赋能。

5、内控管理计划

深化制度与流程建设。进一步梳理企业管理制度和分权手册，持续推进分权授权机制，建立规范化、流程化、科学化的管理机制，提升组织响应速度与运营效率。

强化内控与财务管理。持续完善建章立制工作，健全内控管理制度，推进业财深度融合，提升财务信息化水平，强化财务分析能力，为经营决策提供精准依据，确保各项业务规范运行。

全面推进降本增效。深入开展降本增效专项行动，通过优化生产管理流程、推行合理化建议改革方案，提高工作效率与产品质量，提升人均产值与人力效能并有效降低管理费用。

推进信息化建设。全面升级企业制造资源计划系统，并以此为平台实现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高效运作与共享；同步优化客户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与决策支持系统，强化信息安全管理，上线研发费用管理系统，以数字化转型赋能管理效率提升。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各项制度，并严格按照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开展内控工作，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为公司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安全提供了保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相关管理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分明、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完善公司制度体系，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制度，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持续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促进公司长效健康发展，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范小平	董事长	男	66	2020年10月	2026年10月	13,575,060	13,575,060	0	不适用	120.01	是
伍仲乾	副董事长	男	67	2020年10月	2026年10月	480,044	480,044	0	不适用	120.01	否
龚伟全	董事、总经理	男	55	2020年10月/2025年8月	2026年10月	3,796,493	3,796,493	0	不适用	92.67	否
梁韵湘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20年10月/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975,000	975,000	0	不适用	115.78	否
张强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23年10月/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77.21	否
余英杰	董事	男	68	2026年1月	2026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	是
杨向宏	独立董事	男	65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	否
李祥军	独立董事	男	63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叶文平	独立董事	男	36	2024年11月	2026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月	月						
周松华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53	2023年10 月	2026年10 月	119,552	89,702	-29,850	二级市场 买卖	23.28	否
欧阳毅刚	副总经理	男	47	2020年10 月	2026年10 月	84,000	63,000	-21,000	二级市场 买卖	107.66	否
肖燕	财务总监	女	44	2022年6月	2026年10 月	24,000	24,000	0	不适用	58.38	否
罗绍静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6	2020年3月	--	0	0	0	不适用	64.60	否
周焰发 (离任)	曾任核心 技术人员	男	45	2023年1月	2025年8月	0	0	0	不适用	5.05	否
夏和生 (离任)	曾任董事	男	53	2024年11 月	2026年1月	0	0	0	不适用	-	是
包强(离 任)	曾任独立 董事	男	61	2020年10 月	2025年11 月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合计	/	/	/	/	/	19,054,14 9	19,003,29 9	-50,850	/	814.63	/

注：1、上述持股情况为直接持股，不包括间接持股。
 2、上述年龄按年报披露日计算。
 3、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范小平	<p>博士学历。1982年9月至1988年9月,在泸州从事教育工作;1988年9月至2001年在四川泸天化集团从事管理工作。2002年至2012年12月曾任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和董事,2011年11月至2016年8月曾任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董事和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11月曾任广东康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p> <p>兼任禾惠电子董事、成都莱尔董事长、四川莱尔董事长、广东瑞图万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顺德顺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顺德德美德鑫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伍仲乾	<p>2004年5月至今,任禾惠电子法定代表人,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长;2012年1月至2020年9月,担任肇庆市奥荣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2018年8月至今,任晶研科技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2021年10月至今,任海南尚壹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龚伟全	硕士。1993年7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广东康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财务部部长、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10月,任广东宅可丽集成装配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21年1月担任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3年4月至今,任佛山市顺德区湘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意达董事;2024年12月至今,担任佛山大为董事长、经理、法定代表人;2025年12月至今,任河南莱尔董事。2016年12月至2023年10月,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梁韵湘	博士。2005年10月起,历任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欧浦集团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2月至2023年10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禾惠电子董事、佛山大为董事、广东意达董事、四川莱尔董事、河南莱尔董事、香港和瑞董事。
张强	硕士学历,在电子行业从业逾20年。1998年6月起,先后在河北埃卡包装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在顺德杏坛长江化工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4年4月开始为公司技术顾问,2006年1月正式加入公司,2017年10月至2023年10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兼任成都莱尔董事。
余英杰	历任深圳世运电路总经理、鹤山世运董事长、祥隆实业(个人企业)负责人。现兼任广东世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鹤山市世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市世运精密电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世运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门市富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卓越智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鹤山市世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斑岩光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唯卓企业有限公司董事;OLYMPIC CIRCUIT PTE. LIMITED 董事;世运电路科技日本有限公司董事;OLYMPIC CIRCUIT (THAILAND) CO.,LTD.董事;新豪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世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世运线路版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世运线路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EASY ASIA PACIFIC LIMITED 执行董事;2013年5月至2025年1月担任世运电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25年1月起担任世运电路(603920.SH)副董事长、总经理;202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杨向宏	工科高分子材料硕士,高级职称。杨向宏先生曾在中国科学院工作长达8年,具有深厚的新材料技术研发背景;曾在世界知名化工企业阿克苏诺贝尔集团工作长达18年,是中国全石化产业链的实干型专家,精通民营经济和企业管理。现任广州叁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2810)独立董事。202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祥军	厦门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担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深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并购公会理事、深圳市企业战略理财研究会会长。2023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叶文平	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博士学历,暨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历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2023年10月至今,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松华	本科,在电子行业从业超过20年,1995年12月起,先后在深圳合力电源有限公司、深圳美亚电器厂、深圳天瑞有限公司、深圳威斯德有限公司担任科长、厂务副理、经理等职务,2007年8月加入禾惠电子,2007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2023年10月,

	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10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经理。现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欧阳毅刚	2000年3月至2007年7月,任天瑞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业务副理;2019年12月至2023年10月,任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
肖燕	硕士学历,中国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先后在佛山市顺德区顺达电脑有限公司、广东炬森五金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等公司担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顾问;2020年6月加入莱尔科技,先后任职事业部财务负责人,莱尔科技财务中心经理职务;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罗绍静	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硕士毕业后从事材料学专业相关研发工作。2005年7月起,先后在广州电器科学研究院担任技术工程师、3M中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服务工程师、销售经理、广州宝利邦德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监,2015年9月加入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施瑞科技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周焰发(离任)	本科,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深耕锂电池行业十余年,2017年至2024年12月佛山大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经理;2023年10月至2024年11月,任公司董事;2023年1月至2025年8月,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夏和生(离任)	博士学位。1997年至今任教于四川大学,现任四川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国家百千万人才,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国际聚合物加工学会PPS国际代表,意大利国家研究会CNR-IPCB兼职教授,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理事。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新型碳材料和3D打印研究工作。在Science等期刊发表论文280余篇,引用1.6万余次,申请发明专利100余项,授权60余项。获2006年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2020年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一等奖,2016年英国材料学会(IoM3)Alan Glanvill奖。2019年12月至2024年11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1月至2026年1月,任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担任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包强(离任)	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4年7月至2001年8月,历任兰州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会计系审计教研室主任、科研处副处长、审计系总支书记、会计学院副院长;2001年8月至今,任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教授;2019年10月至今,担任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知学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担任凤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5月至今,任甘肃茂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9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伍仲乾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15年12月	至今
张强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	至今
梁韵湘	佛山市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至今
余英杰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3年5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范小平	佛山市顺德德美德鑫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0年12月	至今
	佛山市顺德顺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1月	至今
	广东瑞图万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9月	至今
伍仲乾	海南尚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10月	至今
龚伟全	佛山市淘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6月	至今
	佛山市顺德区湘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4月	至今
梁韵湘	佛山市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至今
余英杰	世运电路板(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	1999年	至今
	世运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	至今
	广东世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0年11月5日	至今
	鹤山市世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7月24日	至今
	珠海市世运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长	2021年7月21日	至今
	广东世运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3月20日	至今
	江门市富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1日	至今
	深圳市卓越智运科技有	董事长	2024年3月19日	至今

	限公司		日	
	鹤山市世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财务负责人	2021年7月28日	至今
	深圳市斑岩光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30日	至今
	唯卓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18日	至今
	OLYMPIC CIRCUIT PTE. LIMITED	董事	2023年10月30日	至今
	世运电路科技日本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15日	至今
	OLYMPIC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董事	2023年12月14日	至今
	新豪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15日	至今
	世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5日	至今
	世运线路版有限公司	董事	1986年8月21日	至今
	深圳市世运线路版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11月8日	至今
	EASY ASIA PACIFIC LIMITED	执行董事	2025年12月	至今
杨向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	至今
	上海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2025年5月	至今
	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至今
李祥军	深圳市天润坤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0年4月	至今
	珠海横琴智慧方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3月	至今
	深圳市恒张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3月	至今
叶文平	暨南大学	教授	2018年10月	至今
包强（离任）	广东金融学院	教授	2001年	至今
	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广州九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0月	至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知学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1月	至今
	甘肃茂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4年5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考核标准进行制定和审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拟订的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福利方案及股权激励计划，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组织拟订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向股东会说明后方可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同意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根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公司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薪酬采用固定津贴制。 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担任的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并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721.7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70.14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 年度，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的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不适用相关规定；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递延支付安排。2026 年 1 月，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制度的规定进行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	-------	------	------

伍仲乾	总经理	离任	退休
周焰发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张强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包强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夏和生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龚伟全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张强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杨向宏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余英杰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范小平	否	10	10	5	0	0	否	6
伍仲乾	否	10	10	5	0	0	否	6
龚伟全	否	10	10	5	0	0	否	6
梁韵湘	否	10	10	5	0	0	否	6
张强	否	10	10	5	0	0	否	6
余英杰	否	0	0	0	0	0	否	0
杨向宏	是	2	2	1	0	0	否	0
李祥军	是	10	10	8	0	0	否	6
叶文平	是	10	10	7	0	0	否	6
夏和生 (离任)	否	10	10	9	0	0	否	6
包强(离任)	是	8	8	6	0	0	否	6

注：余英杰于2026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祥军（主任委员）、范小平、叶文平、包强（离任）
提名委员会	杨向宏（主任委员）、伍仲乾、李祥军、包强（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叶文平（主任委员）、梁韵湘、李祥军
战略委员会	范小平（主任委员）、伍仲乾、杨向宏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17日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七项议案	无
2025年4月25日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一项议案	无
2025年8月20日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无
2025年8月26日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一项议案	无
2025年10月24日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两项议案	无
2025年11月14日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等七项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7月24日	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一项议案	无
2025年10月21日	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一项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5年4月17日	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等两项议案	无
2025年7月2日	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两项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8月20日	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无
2025年9月28日	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无
2025年11月14日	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242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753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	9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63
销售人员	63
技术人员	156
管理/行政人员	213
合计	99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
硕士及本科	214
大专及以下	775
合计	99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新材料行业薪酬特点与 2025 年业务扩张实际，持续优化薪酬激励管理制度。坚持战略导向、价值分配，构建市场化薪酬、业绩共享、长期绑定的薪酬体系，以科学薪酬机制保障人才稳定、赋能业务发展。主要体现在：

专项薪酬激励向研发倾斜：在常规薪酬外增设专利、技术创新专项奖励，按成果转化效益核定专项薪酬奖金，强化研发价值薪酬兑现；

建立项目薪酬分红机制：针对重大技术攻关项目，配套阶段性收益分红薪酬政策，将核心技术人员薪酬与项目成果直接挂钩；

落地股权激励长效补充：2025 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作为固定薪酬、绩效薪酬之外的长期薪酬补充，覆盖管理层及核心骨干，深化利益绑定。

完善青年人才薪酬保障：设置新人培养专项津贴，纳入固定薪酬配套体系，结合技能晋升打通薪酬上调通道，健全梯队薪酬成长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坚守“分层培养、资源协同、创新驱动”人才发展核心理念，以战略高度统筹推进全层级人才梯队体系化建设，聚力锻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为企业核心技术突破、产业提质升级筑牢人才支撑。

全年采用线上自主研学为主、线下集中精训为辅的混合培养模式，精准锚定关键材料领域核心能力攻坚重点。一方面，深耕前沿技术赋能，针对性开设 OpenAI 等新兴技术专项课程，面向研发、市场、管理等关键岗位开展 AI 工具实战、AIGC 应用、数字化思维训练，引领员工紧跟产业变革与科技革新浪潮；另一方面，全面迭代升级营销综合能力、产品专业通识、新员工入职融入等系列精品课程，系统覆盖企业文化、业务流程、团队管理、战略视野等维度，夯实全员综合素养根基。

同时，深化内部知识沉淀与经验传承，通过案例复盘、导师带教、季度课程评审、内部知识库建设等多元举措，持续健全“新员工—基层骨干—中高层管理者”三级递进式人才培养体系，打通人才成长全路径，为企业高质量长远发展注入强劲人才动能与持续创新活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期间间隔、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现金分红、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机制做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2,887,824.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600,796.0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9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2,887,824.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98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600,796.0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85,669,762.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3,116,660.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3,116,660.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6,070,682.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91.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05,238,499.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42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07,149	0.97	75	7.54	16.8

注：1、上表“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以股东会审议通过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当日公司股票数量155,177,929股计算。

2、“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计算。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0	1,507,149	0	0	16.8	1,507,149	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达成	4,436,669.87
合计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承担的股份支付费用4,100,497.45元，归属于少数股东承担的股份支付费用336,172.42元。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7月3日、2025年7月23日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 75 人，认购资金已全部实缴到位，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为 25,320,103.20 元，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 1,507,149 股，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5 年 9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1,507,149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16.8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5-063）。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设立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时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507,149 股，持有的人数为 75 人。上述股票将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 24 个月，分二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 50%、50%，其中第一期锁定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止，第二期锁定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7 年 9 月 16 日止。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期激励政策，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运行有效，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真实可靠等控制目标的实现，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范子公司经营管理行为，促进子公司健康发展，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子公司的经营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通过行使表决权以及向子公司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和对子公司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日常监管等途径行使股东权利，实现对子公司的治理管控。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 ESG，将 ESG 纳入企业文化中，高度重视宏观环境、社会责任、公司治理，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将 ESG 落实到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中，以实际行动积极探索符合自身的可持续发展路径，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环境方面。公司坚持走绿色发展道路，始终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致力于将保护生态的绿色

环保理念贯穿到公司产品研发、生产中。

社会责任方面。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有一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约定和有力保护。公司以职工代表大会为代表切实履行日常员工关怀。

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治理制度，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开、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相关义务。公司不断加强完善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并通过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上证 E 互动等途径让投资者深度了解公司经营动态，提升公司透明度，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信息安全保护，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办法》等信息保护制度，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与重要岗位员工签订《竞业限制协议》，以确保供应商、客户的信息和隐私，保护公司的核心信息。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	----	------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	敬老活动、慈善基金及慈善会
物资折款（万元）	/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
救助人数（人）	/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营。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运作程序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会议召开、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保障所有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公司通过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上证E互动等途径和投资者进行交流，让投资者了解公司的经营动态，听取投资者的合理建议，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制定有《人力资源管理操作指引》《员工培训管理办法》《福利管理办法》《职位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办法》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约定和有力保护。同时，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开发和培养，通过晋升职级、发放绩效奖金、给予创新奖励等多种激励方式，鼓励人才的创新研究、成果转化；鼓励员工努力学习，不断更新和完善自我，建立了针对不同岗位的完整、成熟的培训体系，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职业素质。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5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7.54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50.7149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97
-----------------	------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对于供应商，公司严格执行动态评估程序，新供应商经过评定和小批量业务合作后，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会定期对供应商的交期、协调和品管等事项进行评分，确保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在长期合作过程中，公司与优质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对交期、品控等各个方面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的约束，能够充分保证供应商的权益。

对于客户和消费者，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保障产品交货期、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同时持续加强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全方位、及时准确地了解客户需求点和产品技术要求，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在技术、方案、产品等多层面的交流，保证客户的权益。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系统的质量管理体系，分别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从产品研发到生产，分别建立了进料检验作业程序、过程检验作业程序、产品检验和质量控制程序等制度文件，形成了涵盖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制造、产成品检验各个阶段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产品品质符合客户要求标准。

公司功能性涂布胶膜及应用产品，符合美国 UL 认证、欧盟 ROHS、国际 LVDS 标准等多项认证标准，确保产品安全；同时，公司推进精益化生产，积极开展生产管理流程和合理化建议改革方案，优化流程，降低产品生产风险，提高生产效率。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近年来一直围绕主导产品、潜力品种及关键技术领域为申请核心，特别是高分子材料、电子元器件、新能源、汽车电子等新材料重点及核心领域的自主知识产权，进一步加强核心技术的投入、产出、产业化方面；公司配备有专职人员负责项目申报和知识产权管理，对公司知识产权进行统一管理。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与政府、行业协会、监管机构、媒体等社会各界的沟通和联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并主动接受监管和检查。在推行企业经营发展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公益责任，关注我国新材料、新能源、5G、低空经济等产业的发展，助力国内产业升级。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	----	------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详情请见上证路演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2025年9月19日参与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情请见公司官网 http://leary.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设立证券投资部，通过电话、邮箱、投资者交流会、上证E互动和业绩说明会等途径，与投资者多方面沟通，及时回答投资者在各个平台提出的问题，接受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保护股东利益。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向投资者披露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其他合法权益。公司依据实事求是原则，客观、真实、准确地向投资者反映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在信息披露中说明并提示投资相关的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风险因素，帮助投资者作出理性的投资判断和决策。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加强披露信息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等各方面的了解，力求披露语言描述通俗易懂，方便投资者阅读，为广大投资者权益保护提供保障。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与机构投资者的交流，公司管理层关注资本市场的声音，听取外界对公司的看法、意见及建议，促进公司治理规范化。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廉洁从业建设，在《劳动（劳务）关系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中制定有廉洁从业相关规范，规范员工的行为准则，防止腐败贿赂和利益冲突等情况的发生，并不定期开展反商业贿赂培训，有效提升员工反商业贿赂意识与素养。公司要求全体员工签订《廉洁从业承诺书》，明确员工对廉洁从业的各项承诺，确保其在工作中能够自觉抵制不良行为。

公司将持续加强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建设，不断完善规章制度，致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内部运营环境。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特耐尔	详见备注 1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锁定期满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详见备注 2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锁定期满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其他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范小平、吴锦图、黎艳芬、陈念远	详见备注 3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锁定期满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详见备注 4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特耐尔和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详见备注 5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详见备注 6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备注 7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备注 8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备注 9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招股说明书承诺, 详见备注 10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招股说明书承诺, 详见备注 11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招股说明书承诺, 详见备注 12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项的承诺, 详见备注 13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项的承诺, 详见备注 14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见备注 15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见备注 16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见备注 17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详见备注 18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 并在本企业作为莱尔科技的控股股东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19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莱尔科技的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备注 20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莱尔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莱尔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详见备注 21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2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备注 23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详见备注 24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于公司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详见备注 25	2021 年 4 月 1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详见备注26	2022年8月18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详见备注27	2022年8月18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详见备注28	2022年8月18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公司控股股东特耐尔

1) 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的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企业将长期持有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股份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如本企业拟减持股份的，本企业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并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本企业计划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如本企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本企业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如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低于5%的，本企业将在减持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5%。

备注 2：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1) 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的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人将长期持有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股份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如本人拟减持股份的，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并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本人计划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如本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的，本人将在减持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

备注 3：公司其他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范小平、吴锦图、黎艳芬、陈念远

1)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的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人将长期持有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股份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如本人拟减持股份的，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并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本人计划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如本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的，本人将在减持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

备注 4：公司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4) 发行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备注 5：控股股东特耐尔和实际控制人伍仲乾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4) 本公司/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备注 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已作出的承诺。

备注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企业/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企业/本人切实履行对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8：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均属于本人为履行职责而必需的合理支出；

3)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依据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7)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9：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

1)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用现金分红。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同时，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如无重大现金支出发生，且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3) 若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 或者公司认为其他需要时, 且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可以在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 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4)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备注 10: 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本企业对于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 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的工作, 回购价格将按照如下原则:

1)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 则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公司即启动将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并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下配售对象及网上发行对象的工作;

2)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 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认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 启动按照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出现前述情形, 则公司承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在按照前述安排实施新股回购的同时将极力促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全部原限售股份。

(3)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则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1: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本人/本企业对于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 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 则本人/本企业承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本企业亦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

(3)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则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且本人对于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3：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公司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 （2）不得进行证券市场再融资；
-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以自有资金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4：控股股东特耐尔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如本企业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 （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3）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4）本企业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企业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5：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如本人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 1) 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 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4) 本人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6：控股股东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企业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规范性文件，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无偿拆借、委托投资、开具没有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或者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赔偿一切损失。

备注 17：实际控制人伍仲乾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人承诺并促使本人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下同）以及本人/本人近亲属所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关联企业”）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规范性文件，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无偿拆借、委托投资、开具没有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或者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关联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赔偿一切损失。

备注 18：控股股东特耐尔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

(1) 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3) 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可能会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莱尔科技。

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企业作为莱尔科技的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9：实际控制人伍仲乾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

1) 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3) 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可能会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莱尔科技。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莱尔科技的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0：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可能会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莱尔科技。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莱尔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莱尔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1：控股股东特耐尔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莱尔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莱尔科技或其下属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莱尔科技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22：实际控制人伍仲乾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莱尔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莱尔科技或其下属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莱尔科技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23：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莱尔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莱尔科技或其下属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莱尔科技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2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1) 本人于公司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两年内，不在与公司生产或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任职；

(2) 本人于公司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两年内，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

(3) 本人不可撤销地保证上述承诺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备注 25：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要求就股东适格性出具相应专项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二) 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及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三) 发行人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备注 26：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证券监管机构对于摊薄即期回报、投资者保护或者承诺内容出台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新规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27：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 1、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采取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证券监管机构对于摊薄即期回报、投资者保护或者承诺内容出台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新规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28：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 1、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采取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证券监管机构对于摊薄即期回报、投资者保护或者承诺内容出台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新规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亮、万秘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赵亮（2 年）、万秘（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施工合同纠纷	原告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4,440,530.03	不适用	和解	2026年2月,在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持下,双方达成和解,法院就此已出具民事调解书,河南莱尔已按约定完成款项2450万元(含质保金)的支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被查封的土地使用权已解封。	已调解结案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的义务，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审计的2025年度关联交易具体数据详见本报告第八节、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大为的少数股东周焰发先生将其持有的佛山大为10%股权转让给公司董事、总经理龚伟全先生，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666,582.06元。公司放弃该部分股权转让对应的优先购买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天瑞德的三方股东经协商一致决定注销天瑞德，并由天瑞德清算组负责办理后续的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6年2月，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天瑞德注销登记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80,000,000	2024年6月24日	2024年6月24日	2032年6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成都莱尔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80,000,000	2024年6月24日	2024年6月24日	2032年6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62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74,22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74,22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3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为满足控股子公司四川莱尔建设“年产3800吨碳纳米管及3.8万吨碳纳米管导电浆料项目”的资金需求，2024年6月24日，四川莱尔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8亿元，借款期限为96个月。公司、成都莱尔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莱尔向该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成都莱尔为四川莱尔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3.8亿元。</p> <p>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已向四川莱尔发放贷款17,422万元。</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4月6日	353,201,400.00	294,836,106.50	553,660,000.00	不适用	293,918,028.08	不适用	99.69	不适用	505,542.35	0.17	36,824,461.98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21日	120,999,981.97	117,475,061.59	120,999,981.97	不适用	106,471,157.56	不适用	90.63	不适用	5,703,124.63	4.85	不适用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12月30日	159,599,722.16	153,816,994.29	199,999,686.56	不适用	0	不适用	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合计	/	633,801,104.13	566,128,162.38	874,659,668.53	不适用	400,389,185.64	不适用	/	/	6,208,666.98	/	36,824,461.98

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募投项目“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将募集资金变更至“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实际转出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38,329,236.56	0.00	241,535,202.07	101.35	2023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6,626,097.83	54,384.00	24,557,254.03	92.23	2023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60,285.3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40,600.00	0	240,6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29,640,172.11	451,158.35	27,584,971.98	93.07	2023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914,000.99
2022年向特定对象	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9,659,713.33	3,289,339.63	57,729,183.36	96.76	2023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276,406.33

发行股票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2000吨新能源涂碳箔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7,815,348.26	2,413,785.00	48,741,974.20	84.31	2023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792,427.11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高性能功能胶膜新材料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1,799,722.16	0	0	0	18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60,000,000.00	0	0	0	24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运营管理	是	否	42,017,272.13	0	0	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566,128,162.38	6208666.98	400389185.64	/	/	/	/	/	不适用	/	/	15,543,119.80	

注 1： 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和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12000 吨新能源涂碳箔项目）”均予以结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15,543,119.80 元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各募集资金专户所剩余额将继续用于支付已签订合同款项尾款，若支付完成后募集资金专户仍有节余募集资金，将转出继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节余金额”不包含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募集资金金额，以及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余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注 3：公司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

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中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因此不涉及项目效益核算。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612,90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尚未完成置换程序。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内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产生存款利息收入52,441.75元。

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和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12000吨新能源涂碳箔项目）”均予以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莱尔科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莱尔科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莱尔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莱尔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25年12月30日到账，本次发行相关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1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故本次发行涉及股份变动未纳入2025年12月31日持股比例统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 限公司	7,759,000	72,241,000	46.5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范小平	0	13,575,060	8.7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7,759,000	7,759,000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龚伟全	0	3,796,493	2.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一 2025年员工持股计 划	+1,507,149	1,507,149	0.97	0	无	0	其他
上海瑞廷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一上海瑞 廷守雅多策略1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51,062	1,450,738	0.93	0	无	0	其他
石永华	0	1,379,062	0.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郭瑛	+966,423	1,303,032	0.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学恒	-49,874	1,249,287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瑞廷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一上海瑞 廷多策略2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39,108	1,193,800	0.7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 限公司	72,241,000	人民币普 通股	72,241,000				
范小平	13,575,060	人民币普 通股	13,575,060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有 限公司	7,759,000	人民币普 通股	7,759,000				

龚伟全	3,796,493	人民币普通股	3,796,493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1,507,149	人民币普通股	1,507,149
上海瑞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瑞廷守雅多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738	人民币普通股	1,450,738
石永华	1,379,062	人民币普通股	1,379,062
郭瑛	1,303,032	人民币普通股	1,303,032
刘学恒	1,249,287	人民币普通股	1,249,287
上海瑞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瑞廷多策略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3,8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西部证券莱尔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14,000	2022年4月12日	0	0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原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857,000	2023年4月12日	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伍仲乾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3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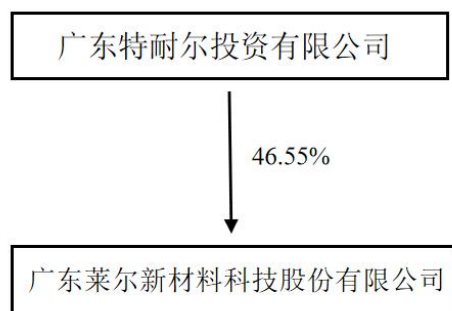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伍仲乾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4年5月至今,任禾惠电子法定代表人,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长;2012年1月至2020年9月,担任肇庆市奥荣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2018年8月至今,任晶研科技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2021年10月至今,任海南尚壹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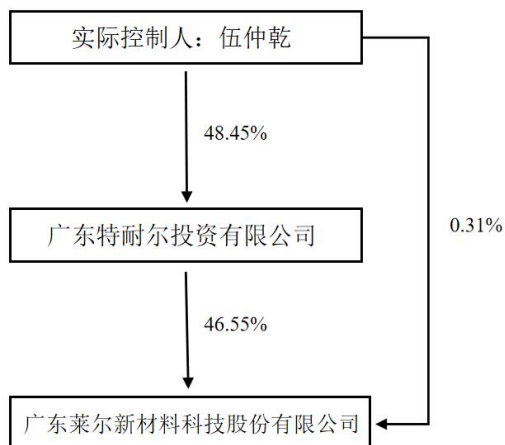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6)0500895 号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尔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莱尔科技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莱尔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相关会计期间/年度：2025 年度。</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0”及“附注六、35”。</p> <p>莱尔科技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新能源电池集流体、功能胶膜类材料、功能胶膜类应用产品等产品的销售。2025 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7,753.04 万元。</p> <p>营业收入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收入是否基于真实交易以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与销售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检查了销售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及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各月收入、成本、毛利率的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各期之间的比较分析等； 4.对重要客户及运用抽样技术选取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并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运输单据、签收单、海运提单、海关出口报关记录、银行回单等原始单据；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4、 其他信息

莱尔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莱尔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莱尔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莱尔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莱尔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莱尔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

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莱尔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莱尔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赵 亮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万 秘

中国·武汉

2026年04月21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22,532,289.00	145,526,812.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5,753,345.54	25,574,079.27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4	14,080,663.66	18,580,280.72
应收账款	七、5	450,301,288.70	250,591,716.12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2,703,681.09	8,289,184.38
预付款项	七、8	2,321,485.21	3,667,315.1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1,704,833.83	1,345,776.69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10	91,162,881.35	80,797,001.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5,858,797.77	52,151,748.92
流动资产合计		1,006,419,266.15	586,523,914.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	4,376,93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538,750,745.41	434,353,230.07
在建工程	七、22	317,640,349.90	271,263,151.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七、26	102,068,089.08	95,247,854.58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七、27	29,983,035.50	28,478,541.8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0,068,318.71	15,601,918.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855,747.52	8,130,359.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8,038,433.15	7,910,531.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6,404,719.27	865,362,525.97
资产总计		2,032,823,985.42	1,451,886,440.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1,288,000.00	22,6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七、35	89,996,848.23	44,728,176.74
应付账款	七、36	256,551,639.11	105,691,186.2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988,045.84	378,592.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122,057.54	9,653,475.26
应交税费	七、40	5,983,822.57	4,730,991.70
其他应付款	七、41	59,439,227.81	5,652,000.1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7,102,371.58	-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7,060,289.51	25,914,303.03
流动负债合计		538,532,302.19	219,408,725.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74,817,628.42	143,6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51	7,879,682.23	7,999,08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940,427.89	2,331,33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637,738.54	153,930,412.65
负债合计		725,170,040.73	373,339,137.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1,097,800.00	155,177,92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707,851,121.78	560,491,632.58
减：库存股	七、56	25,320,103.20	29,958,234.74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32,212,794.25	28,017,884.5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316,550,208.76	289,286,59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2,391,821.59	1,003,015,805.27
少数股东权益		115,262,123.10	75,531,49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7,653,944.69	1,078,547,302.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32,823,985.42	1,451,886,440.69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015,168.74	38,962,711.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2,826,002.42	5,727,605.63
应收账款	十九、1	101,258,574.98	125,947,762.67
应收款项融资		6,188,139.76	4,825,219.21
预付款项		261,751.52	319,595.9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54,238,277.60	35,281,160.7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18,052,956.02	22,253,547.49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155,215.44	5,345,691.25
流动资产合计		407,996,086.48	238,663,294.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10,102,338.89	377,347,87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09,683,442.16	317,427,726.47
在建工程		10,069,687.88	12,147,505.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46,466,746.53	47,710,925.51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198,337.96	542,576.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5,496.84	3,601,427.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4,759.55	1,103,574.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250,809.81	759,881,616.12
资产总计		1,191,246,896.29	998,544,910.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0,000.00	22,6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9,883,836.29	38,819,913.02
应付账款		19,326,273.42	27,763,434.28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44,452.23	39,202.84
应付职工薪酬		2,940,070.08	3,769,017.88
应交税费		2,013,648.13	2,257,502.76
其他应付款		27,309,612.04	2,602,909.3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3,156,203.25	4,959,002.66
流动负债合计		85,934,095.44	102,870,982.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80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4,716,004.76	4,844,86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198.10	787,959.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11,202.86	5,632,819.41
负债合计		111,145,298.30	108,503,802.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1,097,800.00	155,177,92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726,158,379.67	578,462,718.05
减：库存股		25,320,103.20	29,958,234.74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2,495,758.98	28,300,849.26
未分配利润		185,669,762.54	158,057,846.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0,101,597.99	890,041,108.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1,246,896.29	998,544,910.25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77,530,392.68	525,647,401.7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77,530,392.68	525,647,401.7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31,374,383.47	493,136,744.1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95,913,094.40	400,193,648.3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5,956,316.57	3,560,543.82
销售费用	七、63	26,266,906.67	20,350,948.48
管理费用	七、64	50,919,147.54	42,858,721.68
研发费用	七、65	51,905,501.42	29,543,051.78
财务费用	七、66	413,416.87	-3,370,169.94
其中：利息费用		1,374,807.15	1,252,260.13
利息收入		1,542,427.90	3,657,687.50
加：其他收益	七、67	5,968,989.16	10,589,676.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422.24	49,157.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262.80	-221,886.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67,766.27	37,379.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840,305.57	70,803.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456,926.73	-3,670,487.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3,229.03	-32,724.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130,881.07	39,554,462.5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37,714.61	4,504.3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4,625.55	114,917.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43,970.13	39,444,049.9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65,725.20	2,436,449.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78,244.93	37,007,600.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78,244.93	37,007,600.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00,796.06	37,356,317.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7,448.87	-348,716.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978,244.93	37,007,600.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600,796.06	37,356,317.3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7,448.87	-348,716.4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23,468,175.87	252,021,148.5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64,501,538.13	193,828,870.60
税金及附加		2,653,565.67	1,763,510.09
销售费用		5,810,833.27	7,443,375.76
管理费用		26,285,794.00	24,932,177.72
研发费用		14,995,848.16	14,038,629.85
财务费用		-944,354.81	-1,350,338.07
其中：利息费用		467,663.09	485,750.41
利息收入		1,526,964.93	1,957,322.87
加：其他收益		1,830,872.60	5,801,249.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9,931,737.20	49,770,221.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262.80	-221,886.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9,375.65	-1,276,618.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5,268.57	-1,708,988.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539.43	9,198.0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54,128.90	63,959,984.62
加：营业外收入		331,230.99	2.62
减：营业外支出		43,093.60	65,44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42,266.29	63,894,545.31
减：所得税费用		93,169.08	361,146.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49,097.21	63,533,398.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49,097.21	63,533,398.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949,097.21	63,533,398.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8,342,375.24	423,002,785.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9,123.85	3,200,48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760,978.07	20,316,03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062,477.16	446,519,30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493,504.61	253,705,350.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807,890.17	94,712,817.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37,811.36	13,914,071.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4,402,252.02	44,035,22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541,458.16	406,367,46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1,019.00	40,151,843.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91,865.38	30,3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340.56	271,043.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261.11	120,914.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21,467.05	30,761,95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067,974.77	256,426,585.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6,200.00	60,424,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005,811.2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239,986.00	316,851,08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18,518.95	-286,089,12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033,032.91	2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706,607.44	169,429,90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739,640.35	198,429,90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60,000.00	28,180,579.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20,524.58	11,904,652.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291,154.42	29,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71,679.00	70,045,23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67,961.35	128,384,668.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946.63	495,574.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209,408.03	-117,057,040.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133,034.50	223,190,074.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342,442.53	106,133,034.50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622,514.30	220,776,840.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93.48	500,580.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6,303.70	7,083,82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715,611.48	228,361,24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765,319.17	139,156,952.6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22,186.79	38,903,66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90,938.63	4,961,408.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9,261.77	16,502,83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517,706.36	199,524,85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97,905.12	28,836,38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91,865.38	1,992,107.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5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63,353.37	66,785,256.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755,218.75	118,777,364.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95,644.53	16,343,134.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111,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833,8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80,000.00	89,5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209,444.53	179,035,03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54,225.78	-60,257,669.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033,032.91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060,000.00	23,095,933.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093,032.91	23,095,933.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60,000.00	14,264,194.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09,934.57	10,572,315.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707.55	29,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20,642.12	54,796,51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72,390.79	-31,700,57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016,070.13	-63,121,86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91,932.63	88,113,79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008,002.76	24,991,932.63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177,929.00	-	-	-	560,491,632.58	29,958,234.74	-	-	28,017,884.53	-	289,286,593.90	-	1,003,015,805.27	75,531,497.58	1,078,547,302.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177,929.00	-	-	-	560,491,632.58	29,958,234.74	-	-	28,017,884.53	-	289,286,593.90	-	1,003,015,805.27	75,531,497.58	1,078,547,302.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19,871.00	-	-	-	147,359,489.20	4,638,131.54	-	-	4,194,909.72	-	27,263,614.86	-	189,376,016.32	39,730,625.52	229,106,641.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1,600,796.06	-	41,600,796.06	3,377,448.87	44,978,244.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19,871.00	-	-	-	147,359,489.20	4,638,131.54	-	-	-	-	-	-	157,917,491.74	336,172.42	158,253,664.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19,871.00	-	-	-	147,897,123.29	-	-	-	-	-	-	-	153,816,994.29	-	153,816,994.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100,497.45	-	-	-	-	-	-	-	4,100,497.45	336,172.42	4,436,669.87
4. 其他	-	-	-	-	4,638,131.54	4,638,131.54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194,909.72	-	-14,337,181.20	-	10,142,271.48	-	-10,142,271.4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194,909.72	-	-4,194,909.72	-	-	-	-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0,142,271.48	-	10,142,271.48	-	-10,142,271.48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36,017,004.23	36,017,004.2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097,800.00	-	-	-	707,851,121.78	25,320,103.20	-	-	32,212,794.25	-	316,550,208.76	-	1,192,391,821.59	115,262,123.10	1,307,653,944.69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177,929.00	-	-	-	560,491,632.58	-	-	-	21,664,544.65	-	268,370,181.87	-	1,005,704,288.10	46,880,214.05	1,052,584,50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177,929.00				560,491,632.58				21,664,544.65		268,370,181.87		1,005,704,288.10	46,880,214.05	1,052,584,50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58,234.74			6,353,339.88		20,916,412.03		2,688,482.83	-	28,651,283.53	25,962,80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56,317.30		37,356,317.30	-348,716.47		37,007,60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58,234.74							29,958,234.74	-	29,000,000.00	-958,234.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9,000,000.00	2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29,958,234.74							29,958,234.74	-		-29,958,234.74
（三）利润分配								6,353,339.88		16,439,905.27		10,086,565.39	-		-10,086,565.39
1. 提取盈余公积								6,353,339.88		-6,353,339.8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6,565.39		10,086,565.39	-		-10,086,565.39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177,929.00				560,491,632.58	29,958,234.74			28,017,884.53		289,286,593.90		1,003,015,805.27	75,531,497.58	1,078,547,302.85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177,929.00				578,462,718.05	29,958,234.74			28,300,849.26	158,057,846.53	890,041,10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177,929.00				578,462,718.05	29,958,234.74			28,300,849.26	158,057,846.53	890,041,10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19,871.00				147,695,661.62	-4,638,131.54			4,194,909.72	27,611,916.01	190,060,489.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949,097.21	41,949,097.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19,871.00				147,695,661.62	-4,638,131.54					158,253,664.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19,871.00				147,897,123.29						153,816,994.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36,669.87						4,436,669.87
4. 其他					-4,638,131.54	-4,638,131.54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4,194,909.72	-14,337,181.20	-10,142,271.48
1. 提取盈余公积								4,194,909.72	-4,194,909.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142,271.48	-10,142,271.4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097,800.00				726,158,379.67	25,320,103.20		32,495,758.98	185,669,762.54	1,080,101,597.99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177,929.00				578,462,718.05				21,947,509.38	110,964,352.97	866,552,50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177,929.00				578,462,718.05				21,947,509.38	110,964,352.97	866,552,50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58,234.74			6,353,339.88	47,093,493.56	23,488,598.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533,398.83	63,533,398.83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58,234.74						-29,958,234.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958,234.74						-29,958,234.74
(三) 利润分配								6,353,339.88	-16,439,905.27		-10,086,565.39
1. 提取盈余公积								6,353,339.88	-6,353,339.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6,565.39		-10,086,565.3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177,929.00				578,462,718.05	29,958,234.74			28,300,849.26	158,057,846.53	890,041,108.10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佛山市顺德区莱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尔电子”），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8868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6759223496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1,097,8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161,097,800.00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53“股本”。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2，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占合并总资产 2%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总资产占合并总资产 10%以上且子公司利润总额占合并利润总额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个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占合并总资产 2%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

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消。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

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②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③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④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A.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根据票据类型，将其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关联方
合并范围关联方	合并范围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C.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D.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关联方

合并范围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12、 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13、 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制品及半成品、委外物资、产成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

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

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00	5.00%	2.38%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00	5.00%	31.67%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见上表。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	10.00	直线法摊销
办公软件	10.00	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车间装修费、车间改造工程项目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主要销售新能源电池集流体、功能胶膜类材料、FFC 柔性扁平线缆、LED 柔性线路板等，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产品销售包括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其中，国内销售“以直销为主、买断式经销为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分别进行收入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国内销售：a.产品直销模式：合同未约定验收或未明确约定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签收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需由客户验收且有明确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b.产品寄售模式：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收到客户对账单时确认收入。c.产品买断式经销模式：合同未约定验收或未明确约定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签收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需由客户验收且有明确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出口销售：a.出口直销模式：①FOB 模式：国外客户在中国大陆指定承运人的，公司在产品移交给承运人并在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国外客户在中国香港指定承运人的，公司负责将产品运输到香港移交给客户在香港指定的承运人，公司在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转厂出口的以收到客户签收单确认收入。②CIF 模式：公司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提货单据时，公司据此确认收入。b.出口寄售模式：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收到客户对账单时确认收入。(2)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对外提供物资加工服务，本公司于根据合同约定将物资加工完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时确认收入。公司签订的合同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加工服务时，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单独计量，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合同未约定验收或未明确约定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签收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需由客户验收且有明确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

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

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8“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

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缴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和瑞科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6.5%
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成都莱尔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20%
四川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001920。2025年本公司再次参与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2025年12月19日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44001366。本公司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001103。2025年禾惠电子参与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2025年12月19日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44003742。禾惠电子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4003264。施瑞科技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本公司子公司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000010。2025年大为科技参与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2025年12月19日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44008362。大为科技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011375。2024年施莱特参与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2024年11月19日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4000467。施莱特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研新材”）、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达电子”）、成都莱尔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莱尔”）享受此优惠。

(7) 本公司作为生产型外贸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的增值税适用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公司生产的功能胶膜类材料、LED柔性线路板、FFC柔性扁平线缆及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13%。

(8)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及子公司禾惠电子、施瑞科技、大为科技、施莱特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90,342,442.53	126,133,034.50
应计利息	1,824,493.15	1,164,493.15
其他货币资金	30,365,353.32	18,229,284.58
合计	322,532,289.00	145,526,812.2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96,091.53	570,558.12

其他说明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票据业务保证金余额27,780,335.04元，诉讼冻结资金2,580,000.00元，专户资金4,413.67元，远期结售汇保证金604.61元。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为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753,345.54	25,574,079.27	/
其中：			
理财产品	15,753,345.54	25,574,079.27	/
合计	15,753,345.54	25,574,079.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796,046.27	6,222,632.77
商业承兑汇票	5,416,171.02	12,565,103.46
小计	14,212,217.29	18,787,736.23
减：坏账准备	131,553.63	207,455.51
合计	14,080,663.66	18,580,280.7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8,078.79	77,034,456.6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08,078.79	77,034,456.67

注：本公司对于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未终止确认，待到期兑付后予以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12,217.29	100.00	131,553.63	0.93	14,080,663.66	18,787,736.23	100.00	207,455.51	1.10	18,580,280.7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796,046.27	61.89			8,796,046.27	6,222,632.77	33.12			6,222,632.77
商业承兑汇票	5,416,171.02	38.11	131,553.63	2.43	5,284,617.39	12,565,103.46	66.88	207,455.51	1.65	12,357,647.95
合计	14,212,217.29	100.00	131,553.63	0.93	14,080,663.66	18,787,736.23	100.00	207,455.51	1.10	18,580,280.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5,416,171.02	131,553.63	2.43
合计	5,416,171.02	131,553.63	2.43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第五节、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207,455.51		75,901.88			131,553.63
合计	207,455.51		75,901.88			131,553.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53,046,451.59	244,427,848.81
其中: 0~3月	331,940,374.40	169,619,010.34
3~12月	121,106,077.19	74,808,838.47
1至2年	4,063,871.54	10,665,248.35
2至3年	118,087.64	5,328,708.30
3年以上	6,892,219.41	165,667.20
小计	464,120,630.18	260,587,472.66
减: 坏账准备	13,819,341.48	9,995,756.54
合计	450,301,288.70	250,591,716.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30,547.92	1.24	1,938,328.75	60.00	1,292,219.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4,120,630.18	100.00	13,819,341.48	2.98	450,301,288.70	257,356,924.74	98.76	8,057,427.79	3.13	249,299,496.95
其中:										
账龄组合	464,120,630.18	100.00	13,819,341.48	2.98	450,301,288.70	257,356,924.74	98.76	8,057,427.79	3.13	249,299,496.95
合计	464,120,630.18	/	13,819,341.48	/	450,301,288.70	260,587,472.66	/	9,995,756.54	/	250,591,716.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53,046,451.59	6,055,303.94	1.34
其中: 3个月以内	331,940,374.40		
3~12个月	121,106,077.19	6,055,303.94	5.00
1至2年	4,063,871.54	812,774.31	20.00
2至3年	118,087.64	59,043.82	50.00
3年以上	6,892,219.41	6,892,219.41	100.00
合计	464,120,630.18	13,819,341.48	2.98

组合提坏计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第五节、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8,057,427.79	3,348,422.85	1,386,644.53	569,418.50	4,369,553.87	13,819,341.48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38,328.75	744.13		1,939,072.88		
合计	9,995,756.54	3,349,166.98	1,386,644.53	2,508,491.38	4,369,553.87	13,819,341.48

注: 其他变动系合并施莱特所致。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08,491.3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4,670,386.86		124,670,386.86	26.86	2,356,578.51
第二名	35,114,022.09		35,114,022.09	7.57	146,410.33
第三名	27,542,634.41		27,542,634.41	5.93	
第四名	18,332,831.91		18,332,831.91	3.95	254,490.41
第五名	12,905,469.67		12,905,469.67	2.78	
合计	218,565,344.94		218,565,344.94	47.09	2,757,479.2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	12,703,681.09	8,289,184.3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2,703,681.09	8,289,184.38
合计	12,703,681.09	8,289,184.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9,935,688.02	

合计	259,935,688.02
----	----------------

注：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本公司将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类别，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8,289,184.38		4,414,496.71		12,703,681.09	
合计	8,289,184.38		4,414,496.71		12,703,681.09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2,291.47	64.71	3,458,767.41	94.31
1至2年	775,645.96	33.41	188,547.78	5.14
2至3年	23,547.78	1.01		
3年以上	20,000.00	0.86	20,000.00	0.55
合计	2,321,485.21	100.00	3,667,315.19	100.00

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610,800.00	26.31
第二名	450,000.00	19.38
第三名	412,844.04	17.78
第四名	312,253.00	13.45
第五名	300,000.00	12.92
合计	2,085,897.04	89.8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04,833.83	1,345,776.69
合计	1,704,833.83	1,345,776.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08,733.83	2,706,466.06
其中：0~3月	1,138,733.83	989,591.69
3~12月	270,000.00	1,716,874.37
1至2年	2,025,074.37	76,500.00
2至3年	20,000.00	464,000.00
3年以上	126,900.00	27,200.00
小计	3,580,708.20	3,274,166.06
减：坏账准备	1,875,874.37	1,928,389.37
合计	1,704,833.83	1,345,776.6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等	1,297,202.40	824,000.00
代扣代缴款项	619,664.45	491,875.80
其他	1,663,841.35	1,958,290.26
小计	3,580,708.20	3,274,166.06
减：坏账准备	1,875,874.37	1,928,389.37
合计	1,704,833.83	1,345,776.69

(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77,815.00		1,650,574.37	1,928,389.3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77,815.00		1,650,574.37	1,928,389.37
本期计提	186,685.00			186,685.00
本期转回	233,000.00			233,000.00
本期核销	6,200.00			6,200.0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25,300.00		1,650,574.37	1,875,874.3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第五节、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7,815.00	186,685.00	233,000.00	6,200.00		225,3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0,574.37					1,650,574.37
合计	1,928,389.37	186,685.00	233,000.00	6,200.00		1,875,874.37

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本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因对方资金链断裂，预计无法收回，转入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2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暹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50,574.37	46.10	其他	3年以上	1,650,574.37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500,000.00	13.96	押金及保证金	0~3月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11.17	押金及保证金	3~12月： 200,000.00, 1 至2年： 200,000.00	50,000.00
山东言赫化工有限公司	110,000.00	3.07	押金及保证金	1至2年	22,000.00
韶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	2.79	押金及保证金	3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2,760,574.37	77.10	/	/	1,822,574.37

(1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210,545.76	1,399,756.24	43,810,789.52	39,616,885.59	1,367,127.20	38,249,758.39
在制品	3,143,509.94		3,143,509.94	4,229,059.47		4,229,059.47

库存商品	27,100,822.35	2,947,223.45	24,153,598.90	24,512,123.55	2,720,357.01	21,791,766.54
半成品	17,219,320.00	897,092.64	16,322,227.36	11,937,664.47	542,257.78	11,395,406.69
委外物资	656,665.64		656,665.64	391,394.67		391,394.67
发出商品	3,534,681.83	458,591.84	3,076,089.99	4,885,130.59	145,515.15	4,739,615.44
合计	96,865,545.52	5,702,664.17	91,162,881.35	85,572,258.34	4,775,257.14	80,797,001.2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67,127.20	1,089,935.82		1,057,306.78		1,399,756.24
库存商品	2,720,357.01	2,309,551.40	722,288.80	2,804,973.76		2,947,223.45
半成品	542,257.78	652,971.32		298,136.46		897,092.64
发出商品	145,515.15	404,468.19		91,391.50		458,591.84
合计	4,775,257.14	4,456,926.73	722,288.80	4,251,808.50		5,702,664.17

注：其他增加系合并施莱特所致。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票据	77,034,456.67	25,898,818.43
待认证进项税额	18,235,721.36	25,237,641.48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514,214.84	591,965.64
增值税留抵税额	74,404.90	
预缴税费		423,323.37
合计	95,858,797.77	52,151,748.92

其他说明

注：未终止确认的票据为已背书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天瑞德新 材料有限公司	4,376,937.83		4,308,675.03	-68,262.80							
小计	4,376,937.83		4,308,675.03	-68,262.80							
合计	4,376,937.83		4,308,675.03	-68,262.8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8,750,745.41	434,353,230.07
合计	538,750,745.41	434,353,23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1,054,244.18	162,924,546.41	9,908,686.51	22,636,901.54	536,524,378.64
2.本期增加金额	76,200,846.59	89,628,207.49	2,654,682.02	6,048,389.12	174,532,125.22
(1) 购置		15,556,827.35	2,240,094.10	606,283.86	18,403,205.31
(2) 在建工程转入	38,121,071.56	24,911,009.99	157,522.13	448,930.91	63,638,534.59
(3) 企业合并增加	38,079,775.03	49,160,370.15	257,065.79	4,993,174.35	92,490,385.32
3.本期减少金额		1,804,952.10	586,592.87	328,366.40	2,719,911.37

(1) 处置或报废		1,804,952.10	586,592.87	328,366.40	2,719,911.37
4.期末余额	417,255,090.77	250,747,801.80	11,976,775.66	28,356,924.26	708,336,592.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528,483.01	65,715,373.60	5,806,511.45	18,120,780.51	102,171,148.57
2.本期增加金额	16,130,138.29	47,330,712.58	1,600,422.95	4,359,025.34	69,420,299.16
(1) 计提	8,777,540.36	17,958,733.36	1,353,666.35	1,703,869.84	29,793,809.91
(2) 企业合并增加	7,352,597.93	29,371,979.22	246,756.60	2,655,155.50	39,626,489.25
3.本期减少金额		1,212,422.72	550,886.53	242,291.40	2,005,600.65
(1) 处置或报废		1,212,422.72	550,886.53	242,291.40	2,005,600.65
4.期末余额	28,658,621.30	111,833,663.46	6,856,047.87	22,237,514.45	169,585,847.0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8,596,469.47	138,914,138.34	5,120,727.79	6,119,409.81	538,750,745.41
2.期初账面价值	328,525,761.17	97,209,172.81	4,102,175.06	4,516,121.03	434,353,230.0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4,933,966.62
合计	34,933,966.6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7,594,655.9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87,594,655.9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317,640,349.90	271,263,151.82
合计	317,640,349.90	271,263,151.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建设	194,963,315.22		194,963,315.22	156,944,768.59		156,944,768.59
待安装设备	122,677,034.68		122,677,034.68	114,318,383.23		114,318,383.23
合计	317,640,349.90		317,640,349.90	271,263,151.82		271,263,151.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四川新厂区建设	250,773,800.00	108,947,124.68	53,135,330.70			162,082,455.38	64.63	64.63	3,727,237.99	2,549,316.34		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
合计	250,773,800.00	108,947,124.68	53,135,330.70			162,082,455.38	/	/	3,727,237.99	2,549,316.3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3,903,435.70	4,516,918.49	24,277,512.71	112,697,866.90
2.本期增加金额	12,577,763.67	162,964.46	28,066.04	12,768,794.17
(1) 购置		93,998.94		93,998.94
(2) 企业合并增加	12,577,763.67	68,965.52	28,066.04	12,674,795.2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6,481,199.37	4,679,882.95	24,305,578.75	125,466,661.0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625,187.03	1,504,430.90	9,320,394.39	17,450,012.32
2.本期增加金额	2,849,273.91	468,434.91	2,630,850.85	5,948,559.67
(1) 计提	1,687,982.09	399,469.35	2,609,333.89	4,696,785.33
(2) 企业合并增加	1,161,291.82	68,965.56	21,516.96	1,251,774.3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474,460.94	1,972,865.81	11,951,245.24	23,398,571.9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006,738.43	2,707,017.14	12,354,333.51	102,068,089.08
2.期初账面价值	77,278,248.67	3,012,487.59	14,957,118.32	95,247,854.58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抵押原因
四川莱尔	土地使用权	20,111,610.39	长期借款抵押
河南莱尔	土地使用权	10,602,400.70	诉讼查封
合计	——	30,714,011.09	——

注：河南莱尔诉讼查封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与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产生纠纷,对方申请法院采取财产保全而致。截至本报告日,债权债务已完结，被查封的土地使用权已解封。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27,879,503.94					27,879,503.94
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	599,037.90					599,037.90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4,493.66				1,504,493.66
合计	28,478,541.84	1,504,493.66				29,983,035.5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包含商誉的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构成：佛山大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和相关经营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即相关长期资产）。依据：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是
包含商誉的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	构成：广东意达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和相关经营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即相关长期资产）。依据：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	是

司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组	构成：施莱特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和相关经营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即相关长期资产）。依据：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包含商誉的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70,454,597.01	148,485,100.00		5年+永续	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 2.20%；平均利润率 3.80%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利润率 3.79%；折现率 12.00%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包含商誉的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资产组	9,535,595.52	26,849,900.00		5年+永续	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 3.49%；平均利润率 9.66%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利润率 9.55%；折现率 12.00%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包含商誉的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组	64,632,079.04	93,294,829.09		5年+永续	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 16.67%；平均利润率 17.73%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利润率 18.46%；折现率 12.00%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合计	144,622,271.57	268,629,829.09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改造工程	253,730.67	3,908,072.29	416,301.87		3,745,501.09
车间装修工程	14,834,219.81	2,770,712.45	960,110.98	941,337.75	15,703,483.53
办公室装修	513,968.18		212,586.68		301,381.50
其他		352,043.06	34,090.47		317,952.59
合计	15,601,918.66	7,030,827.80	1,623,090.00	941,337.75	20,068,318.71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21,529,433.77	3,351,462.46	16,906,858.56	2,611,672.70
税前可弥补亏损	28,804,255.68	4,252,300.12	26,438,320.39	3,995,066.85
递延收益	7,421,043.79	1,170,996.56	7,999,082.31	1,257,702.35
股份支付	4,436,669.96	692,730.19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2,588,387.94	388,258.19	1,772,785.67	265,917.85
合计	64,779,791.14	9,855,747.52	53,117,046.93	8,130,359.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630,381.47	2,794,557.22	7,156,775.87	1,073,516.38
税前一次性抵扣的固定资产	6,868,319.56	1,030,247.94	7,795,368.33	1,169,305.25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7,472.67	2,620.90	15,978.80	2,396.8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53,345.54	113,001.83	574,079.27	86,111.89
合计	26,269,519.24	3,940,427.89	15,542,202.27	2,331,330.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3,642,549.19	5,959,733.43
合计	53,642,549.19	5,959,733.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年	476,030.93		
2027年	648,314.56	105,849.04	
2028年	6,471,404.87	4,316,321.17	
2029年	5,629,015.32	1,537,563.22	
2030年	6,264,176.93		
2031年	3,083,480.39		
2032年	6,212,583.22		
2033年	4,859,948.81		
2034年	19,447,425.18		
2035年	550,168.98		
合计	53,642,549.19	5,959,733.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091,189.60		7,091,189.60	7,082,832.85		7,082,832.85
预付无形资产款	872,095.65		872,095.65	713,873.05		713,873.05
预付其他长期资产款项	75,147.90		75,147.90	113,825.52		113,825.52
合计	8,038,433.15		8,038,433.15	7,910,531.42		7,910,531.42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780,335.04	27,780,335.04	质押	票据保证金	18,227,272.36	18,227,272.36	质押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2,580,000.00	2,580,000.00	冻结	诉讼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4,413.67	4,413.67	其他	专户资金	2,012.22	2,012.22	其他	专户资金
货币资金	604.61	604.61	其他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无形资产	21,429,150.00	20,111,610.39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21,429,150.00	20,540,276.91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175,995.70	10,602,400.70	冻结	诉讼查封				
固定资产	35,368,996.80	27,698,014.14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98,339,495.82	88,777,378.55	/	/	39,658,434.58	38,769,561.49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260,000.00	22,66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贴现票据	28,000.00	
合计	11,288,000.00	22,66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389,980.64
银行承兑汇票	89,996,848.23	41,338,196.10
合计	89,996,848.23	44,728,176.74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15,415,978.61	65,694,284.55
工程款	24,452,611.83	19,658,646.03
设备款	14,269,464.68	13,047,784.82
其他	2,413,583.99	7,290,470.80
合计	256,551,639.11	105,691,186.2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88,045.84	378,592.08
合计	988,045.84	378,592.0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53,475.26	117,358,100.19	116,889,517.91	10,122,057.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664,304.30	7,664,304.30	
三、辞退福利		1,537,489.78	1,537,489.78	
合计	9,653,475.26	126,559,894.27	126,091,311.99	10,122,057.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76,320.37	105,775,961.52	105,296,074.54	10,056,207.35
二、职工福利费		6,282,258.74	6,281,205.53	1,053.21
三、社会保险费		2,734,977.37	2,734,977.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99,918.67	2,399,918.67	
工伤保险费		335,058.70	335,058.70	
四、住房公积金		1,752,851.00	1,752,85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154.89	812,051.56	824,409.47	64,796.98
合计	9,653,475.26	117,358,100.19	116,889,517.91	10,122,057.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319,764.71	7,319,764.71	
2、失业保险费		344,539.59	344,539.59	
合计		7,664,304.30	7,664,304.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00,902.00	3,619,141.36
企业所得税	687,402.00	319,493.39
个人所得税	428,314.89	320,828.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9,236.35	71,974.47
教育附加费	111,101.31	30,846.19
地方教育附加	74,067.53	20,564.12
印花税	317,100.17	142,253.95
房产税	205,658.16	155,884.22
土地使用税	100,011.54	50,005.77
环境保护税	28.62	
合计	5,983,822.57	4,730,991.70

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439,227.81	5,652,000.18
合计	59,439,227.81	5,652,000.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6,846,111.15	2,983,521.94
押金保证金	1,235,982.63	1,095,617.63
销售佣金	579,855.39	745,861.54
其他	2,927,175.44	826,999.07
股权收购款	47,850,103.20	
合计	59,439,227.81	5,652,000.1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102,371.58	
合计	27,102,371.5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3,832.84	15,484.60
未终止确认票据	77,006,456.67	25,898,818.43
合计	77,060,289.51	25,914,303.03

注：未终止确认的票据为已背书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和担保借款	182,120,000.00	143,600,000.00
信用借款	19,8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102,371.58	
合计	174,817,628.42	143,6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莱尔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为四川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380,000,000.0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999,082.31	511,738.49	631,138.57	7,879,682.23	
合计	7,999,082.31	511,738.49	631,138.57	7,879,682.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5,919,437.16	511,738.49	283,721.43	6,147,454.22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	2,079,645.15		347,417.14	1,732,228.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999,082.31	511,738.49	631,138.57	7,879,682.23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5,177,929.00	5,919,871.00				5,919,871.00	161,097,800.00

其他说明：

股份总数本期增加系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919,87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9,599,722.16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5,782,727.8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3,816,994.29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919,871.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47,897,123.29元。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0,491,632.58	147,897,123.29	4,638,131.54	703,750,624.33
其他资本公积		4,100,497.45		4,100,497.45
合计	560,491,632.58	151,997,620.74	4,638,131.54	707,851,121.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资本公积（股本溢价）①本期增加147,897,123.29元，详见“附注七、53、股本”之注；②本期减少系公司将回购的库存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相应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638,131.54元。

注2：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4,100,497.45元，系本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相应确认股份支付费用4,436,669.8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份支付费用为4,100,497.45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29,958,234.74		29,958,234.74	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320,103.20		25,320,103.20
合计	29,958,234.74	25,320,103.20	29,958,234.74	25,320,103.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本期减少系员工持股计划使用回购账户股份；

注2：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本期增加系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增加25,320,103.20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017,884.53	4,194,909.72		32,212,794.25
合计	28,017,884.53	4,194,909.72		32,212,794.2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9,286,593.90	268,370,181.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9,286,593.90	268,370,181.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600,796.06	37,356,317.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94,909.72	6,353,339.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142,271.48	10,086,565.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6,550,208.76	289,286,593.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8,311,133.88	777,255,798.83	509,738,440.35	392,957,613.99
其他业务	29,219,258.80	18,657,295.57	15,908,961.38	7,236,034.34
合计	977,530,392.68	795,913,094.40	525,647,401.73	400,193,648.3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功能胶膜类材料	200,490,686.57	136,460,777.81
功能胶膜类应用产品	177,352,399.60	139,766,008.80
新能源电池集流体	557,569,013.77	492,177,529.68
其他产品	12,899,033.94	8,851,482.54
其他业务收入	29,219,258.80	18,657,295.57
合计	977,530,392.68	795,913,094.40
按经营地分类		
内销	891,286,258.42	742,729,894.99
外销	86,244,134.26	53,183,199.41
合计	977,530,392.68	795,913,094.40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974,799,122.91	793,712,230.70
经销	2,731,269.77	2,200,863.70
合计	977,530,392.68	795,913,09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062,420.60	1,457,319.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0,485.87	549,202.75
土地使用税	966,231.97	682,140.86
印花税	734,718.80	421,924.88
教育费附加	527,908.53	235,372.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1,938.99	156,915.0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6,427.95	50,231.11
车船使用税	6,198.38	7,437.52
环境保护税	-14.52	0.00
合计	5,956,316.57	3,560,543.82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97,490.98	9,290,080.05
差旅及招待费	7,177,910.57	4,421,615.41
市场推广费	5,808,737.32	5,225,461.65
折旧费	354,499.82	170,153.53
其他	2,028,267.98	1,243,637.84
合计	26,266,906.67	20,350,948.48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632,289.54	25,107,530.53
折旧与摊销费	5,255,822.03	4,865,277.36
中介及咨询费	4,608,701.00	4,771,917.95
业务招待费	1,909,936.42	1,413,226.23

办公经费	1,622,499.57	1,638,748.09
其他	6,889,898.98	5,062,021.52
合计	50,919,147.54	42,858,721.68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3,860,668.38	13,472,831.70
直接投入费用	22,339,684.53	8,951,226.47
折旧费用	2,417,911.71	1,025,370.60
其他	3,287,236.80	6,093,623.01
合计	51,905,501.42	29,543,051.7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74,807.15	1,252,260.13
减：利息收入	1,542,427.90	3,657,687.50
加：汇兑损益	306,404.37	-1,385,516.95
手续费及其他	274,633.25	420,774.38
合计	413,416.87	-3,370,169.94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21,173.57	8,511,440.0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5,358.82	47,726.33
增值税加计抵减	2,292,456.77	2,030,510.15
合计	5,968,989.16	10,589,676.55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1,886.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8,262.80	
理财收益	56,840.56	46,643.83
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损益		224,400.00
合计	-11,422.24	49,157.33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7,766.27	37,379.27
其中：理财产品应计利息	367,766.27	574,079.27
远期结售汇收益		-536,700.00
合计	367,766.27	37,379.27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5,901.88	457,110.8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62,522.45	1,390,548.6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315.00	-1,776,855.68
合计	-1,840,305.57	70,803.83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456,926.73	-3,670,487.23
合计	-4,456,926.73	-3,670,487.23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53,229.03	-32,724.79
合计	-53,229.03	-32,724.79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331,079.65	200.00	331,079.65
长期挂账无需支付的款项	6,483.62		6,483.62
其他	151.34	4,304.39	151.34
合计	337,714.61	4,504.39	337,714.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415.51	41,875.33	50,415.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415.51	41,875.33	50,415.51
滞纳金	42,107.26	13,153.52	42,107.26
对外捐赠	30,000.00	59,888.00	30,000.00
其他	2,102.78	0.17	2,102.78
合计	124,625.55	114,917.02	124,625.55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12,171.10	3,484,745.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46,445.90	-1,048,295.97
合计	1,365,725.20	2,436,449.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343,970.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51,595.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92,584.3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88,360.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9,919.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824.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6,304.5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097,869.58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26,354.00
其他	-93,382.48
所得税费用	1,365,725.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103,427.03	5,138,000.67
政府补助	3,045,393.82	8,509,527.88
利息收入	882,427.90	2,493,194.35
收到保证金	729,729.32	4,175,313.28
合计	10,760,978.07	20,316,036.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15,932,898.13	13,659,068.62
销售费用支付的现金	15,915,810.82	11,544,157.79
研发费用支付的现金	3,484,471.01	11,734,428.31
往来款	27,713,816.82	2,062,227.64
其他	291,111.25	370,342.50
保证金	1,064,144.00	4,665,000.00
合计	64,402,252.02	44,035,224.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向增发相关费用	2,550,707.55	
筹资手续费	740,446.87	1,765.26
回购股票		29,958,234.74
合计	3,291,154.42	29,96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2,660,000.00	11,260,000.00	28,000.00	22,660,000.00		11,288,000.00
长期借款	143,600,000.00	58,320,000.00			27,102,371.58	174,817,628.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27,102,371.58			27,102,371.58
合计	166,260,000.00	69,580,000.00	27,130,371.58	22,660,000.00	27,102,371.58	213,208,000.0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978,244.93	37,007,600.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56,926.73	3,670,487.23
信用减值损失	1,840,305.57	-70,803.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93,809.91	21,766,333.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696,785.33	4,801,180.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23,090.00	576,993.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229.03	32,724.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415.51	41,875.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7,766.27	-37,379.2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4,807.15	1,252,260.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22.24	-49,15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5,387.77	-789,998.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9,097.55	-258,296.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41,478.68	-31,600,142.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039,896.30	-72,245,466.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207,414.07	76,053,63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1,019.00	40,151,843.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0,342,442.53	106,133,034.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6,133,034.50	223,190,074.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209,408.03	-117,057,040.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0,342,442.53	106,133,034.5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0,342,442.53	106,133,034.5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342,442.53	106,133,034.5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定期存款及应计利息	21,824,493.15	21,164,493.15	以持有到期为目的
受限的货币资金	30,365,353.32	18,229,284.58	保证金、专户资金、冻结资金
合计	52,189,846.47	39,393,777.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93,997.19	7.0288	2,769,327.56
港币	5,300.84	0.9032	4,787.8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177,926.75	7.0288	36,394,611.54
港币	565,992.51	0.9032	511,204.4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376.00	7.0288	16,700.4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制造费用	1,816,576.67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1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816,576.6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厂房出租	3,210,611.45	
合计	3,210,611.4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013,295.10	2,705,952.96
第二年	1,870,674.94	2,705,952.96
第三年	1,665,436.95	2,705,952.96
第四年		2,705,952.96
第五年		2,705,952.96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5,549,406.99	13,529,764.8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3,860,668.38	13,472,831.70
直接投入费用	22,339,684.53	8,951,226.47
折旧费用	2,417,911.71	1,025,370.60
其他	3,287,236.80	6,093,623.01
合计	51,905,501.42	29,543,051.7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1,905,501.42	29,543,051.7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55,530,000.00	60	股权转让	2025年7月31日	支付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等	20,892,922.24	1,887,366.12	-1,214,567.05

其他说明：

2025年7月7日，公司与邱延碧、王文锋、郑光辉、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莱特”）签订《关于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公司分别受让邱延碧、王文锋、郑光辉持有的施莱特19.75%、8.68%、31.57%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7,260万元，转让价格共计5,553万元，投资完成后，公司共持有施莱特60%股权，施莱特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25年8月4日，施莱特已就上述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现金	55,53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5,53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4,025,506.3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04,493.6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施莱特净资产公允价值经评估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827,988.77	1,827,988.77
应收票据	603,867.28	603,867.28
应收款项	10,266,978.37	10,266,978.37
预付款项	2,108,113.88	2,108,113.88
其他应收款	286,376.13	286,376.13
存货	3,780,321.80	3,780,321.80
固定资产	53,485,990.12	46,709,882.57
在建工程	31,697,671.94	31,697,671.94

无形资产	11,531,634.64	4,773,370.97
长期待摊费用	889,692.68	889,692.68
负债：		
应付账款	4,360,877.73	4,360,877.73
预收款项	5,929.00	5,929.00
应付职工薪酬	523,119.13	523,119.13
应交税费	514,562.71	514,562.71
其他应付款	10,589,742.30	10,589,742.30
递延收益	511,738.49	511,738.49
长期借款	7,900,000.00	7,9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30,155.68	
净资产	90,042,510.57	78,538,295.03
减：少数股东权益	36,017,004.23	31,415,318.01
取得的净资产	54,025,506.34	47,122,977.0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施莱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均以评估价值为基础进行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	佛山市	人民币 3,100.00	佛山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人民币 2,000.00	佛山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人民币 1,000.00	佛山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00		设立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人民币 1,352.20	佛山市	金属制品业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	人民币 10,000.00	四川省眉山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70.00		设立
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	佛山市	人民币 1,041.00	佛山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1.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莱尔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人民币 2,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1.00		设立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	人民币 15,000.00	河南省商丘市	金属制品业	80.00		设立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韶关市	人民币 12,100.00	韶关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和瑞科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1,000.00	中国香港	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10.00%	980,920.93		12,515,585.79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572,622.00		22,482,714.6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284,790,14.01	39,042,178.11	323,832,292.12	209,368,374.31	38,344.25	209,406,718.56	99,851,981.35	39,031,176.99	138,883,158.34	36,131,223.16	43,438.88	36,174,662.04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1,921,658.77	132,333,704.20	374,255,362.97	261,776,935.67	0.00	261,776,935.67	65,194,963.23	95,667,368.75	160,862,331.98	61,319,136.55	0.00	61,319,136.5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428,517,262.65	10,554,296.01	10,554,296.01	-15,493,702.66	87,261,539.56	-2,601,320.89	-2,601,320.89	12,265,102.87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9,020,230.78	12,935,231.87	12,935,231.87	13,186,328.05	46,072,359.69	-602,155.90	-602,155.90	-18,993,480.3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999,082.31	511,738.49		631,138.57		7,879,682.2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999,082.31	511,738.49		631,138.57		7,879,682.2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	1,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扶持资金	727,558.00	162,420.01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	347,417.14	578,038.52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283,721.43	
与收益相关	满负荷生产政府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149,861.00	
与收益相关	生产建设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顺德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创新实践基地启动经费资助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人群优惠减免部分		180,7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科技创新扶持奖励补贴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补贴	36,408.74	43,028.35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8,897.26	20,962.07
与收益相关	国内重要专业展会补贴	7,810.00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助款	4,000.00	68,691.12
与收益相关	党委补助	5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重点领域“揭榜挂帅”科技攻关项目		3,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政府补助（新能源涂碳铝箔产业化）		3,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年国家和省重大科技专项市级配套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年顺德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建设项目		17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顺德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建设项目		1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佛山市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联盟培育项目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外贸资金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业展会展位补贴		7,990.00
与收益相关	2024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粤贸全国”事项）项目		4,610.00
合计		3,621,173.57	8,511,440.0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及子公司禾惠电子、施瑞科技存在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公司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附注七、81 中披露的外币资产、负债外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396,966.32	-396,966.32	-238,834.65	-238,834.65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396,966.32	396,966.32	238,834.65	238,834.65

注：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213,208,000.00 元（上年末：166,260,000.00 元），见附注七 32、43 及 45。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本附注七 4、5、7 及 13。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衍生金融资产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附注七、13“其他流动资产”中披露的已背书转让尚未终止确认的银行票据。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借款余额为213,208,000.00元（上年末：166,260,000.00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2-3年	4-5年	6-7年
短期借款	11,288,000.00			
应付票据	89,996,848.23			
应付账款	256,551,639.11			
其他应付款	59,439,227.81			
长期借款（含利息）		156,997,628.42	5,940,000.00	11,8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02,371.58			
其他流动负债	77,060,289.5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74,969,326.20	未终止确认	承兑人信用等级一般的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不影响追索权。本公司仍承担了与这些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故未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2,065,130.47	未终止确认	承兑人信用等级一般的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不影响追索权。本公司仍承担了与这些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故未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308,078.79	终止确认	向承兑人贴现，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248,139,082.26	终止确认	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故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11,796,605.76	终止确认	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故终止确认。
合计	/	337,278,223.48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背书	248,139,082.26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贴现	11,796,605.76	47,382.81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贴现	308,078.79	2,092.37
合计	/	260,243,766.81	49,475.18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背书	74,969,326.20	74,969,326.20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贴现	2,065,130.47	2,065,130.47
合计	/	77,034,456.67	77,034,456.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53,345.54			15,753,345.5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753,345.54			15,753,345.54
（1）债务工具投资	15,753,345.54			15,753,345.54
（二）应收款项融资		12,703,681.09		12,703,681.09
（1）应收票据		12,703,681.09		12,703,681.0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753,345.54	12,703,681.09		28,457,026.6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相应产品及投资项目在公开市场上的报价作为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信用较好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市	商务服务业	7,224.10	46.55	46.55

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伍仲乾，系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持有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48.4489%的股份，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 22.86%的股份。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定向增发)的认购与缴款，相关新增股份已于 2026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故本次定增涉及的股份变动未纳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统计。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4）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至2020年3季度，实际控制人伍仲乾曾位列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十大普通股股东，从而间接享有施莱特权益，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将其列为关联方，2023年12月，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退出施莱特的持股。公司于2025年8月收购该公司，成为公司的子公司。
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系公司曾任监事周松华担任董事的公司，曾为公司参股公司，已于2026年2月注销
成都蜀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系公司董事长范小平曾担任董事的公司，范小平于2024年5月辞任成都蜀菱董事
李政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于2023年10月离任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树脂、树脂液、加工服务等			否	30,166,257.14
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25,515.25		否	94,029.71
成都蜀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水电费	48,834.31		否	
李政	接受劳务			否	15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物业	2,540.38	
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物业、天然气	13,518.30	94,907.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14,822.75	
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	72,792.66	466,847.6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1.70	749.86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37.11	
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其他长期资产款）	成都蜀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68,807.34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7,290,470.80

其他应付款	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79,344.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2,692.8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员工持股计划	1,507,149.00	14,197,343.58						
合计	1,507,149.00	14,197,343.58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公司（含子公司）的管理干部及其他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的收盘价减去行权价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的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可行权员工数量、绩效评价及其限制性股票数量等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100,497.4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持股计划	4,436,669.87	
合计	4,436,669.8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承担的股份支付费用 4,100,497.45 元, 归属于少数股东承担的股份支付费用 336,172.42 元。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1)涉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莱尔科技曾于 2022 年与周志敏签订股权激励协议，约定莱尔科技拟以股权激励方式向周志敏授予 20 万股莱尔科技股票，具体以莱尔科技公告的激励计划及后续具体的授予协议为准。在莱尔科技收购完成广东意达后，周志敏于 2022-2023 年担任广东意达总经理主管日常经营，但因该广东意达 2022-2023 年连年亏损无法达成公司于 2021 年发布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经营单位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公司未能向周志敏授予股票。周志敏遂提起诉讼，索赔约 557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经公司实控人伍仲乾向法院申请为公司提供担保，莱尔科技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恢复正常使用状态。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由于上述新增诉讼案件尚未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裁定，本公司暂无法判断对损益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新增诉讼案件尚未终审结案，案件最终结果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目前尚无法合理预计。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887,82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1日，公司总股本161,097,8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887,824.00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0.98%。本次利润分配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2,819,075.30	123,862,050.19
其中：0~3月	68,660,709.78	84,670,499.51

3~12月	34,158,365.52	39,191,550.68
1至2年	87,352.40	4,037,789.19
2至3年	1,056.00	4,196,732.29
3年以上	1,891,363.57	
小计	104,798,847.27	132,096,571.67
减：坏账准备	3,540,272.29	6,148,809.00
合计	101,258,574.98	125,947,762.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30,547.92	2.45	1,938,328.75	60.00	1,292,219.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798,847.27	100.00	3,540,272.29	3.38	101,258,574.98	128,866,023.75	97.55	4,210,480.25	3.27	124,655,543.50
其中：										
账龄组合	96,307,832.66	91.90	3,540,272.29	3.68	92,767,560.37	116,944,061.76	88.53	4,210,480.25	3.60	112,733,581.51
合并范围内组合	8,491,014.61	8.10			8,491,014.61	11,921,961.99	9.02			11,921,961.99
合计	104,798,847.27	/	3,540,272.29	/	101,258,574.98	132,096,571.67	/	6,148,809.00	/	125,947,762.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4,328,060.69	1,630,910.24	1.73
其中：0~3月	61,709,856.63		
3~12月	32,618,204.06	1,630,910.24	5.00
1-2年	87,352.40	17,470.48	20.00
2-3年	1,056.00	528.00	50.00
3年以上	1,891,363.57	1,891,363.57	100.00
合计	96,307,832.66	3,540,272.29	3.68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第五节、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148,809.00		669,463.83	1,939,072.88		3,540,272.29
合计	6,148,809.00		669,463.83	1,939,072.88		3,540,272.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39,072.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675,583.23		8,675,583.23	8.28	166,742.23
第二名	5,827,457.40		5,827,457.40	5.56	101,375.84
第三名	4,588,581.39		4,588,581.39	4.38	104,251.83
第四名	4,377,521.27		4,377,521.27	4.18	
第五名	3,822,631.29		3,822,631.29	3.65	78,385.41
合计	27,291,774.58		27,291,774.58	26.04	450,755.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238,277.60	35,281,160.73
合计	54,238,277.60	35,281,160.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089,506.69	24,723,482.66
其中：0~3月	7,377,808.77	14,232,881.79
3~12月	27,711,697.92	10,490,600.87
1至2年	8,833,092.84	10,325,678.07
2至3年	10,325,678.07	464,000.00
3年以上	10,000.00	17,200.00
小计	54,258,277.60	35,530,360.73
减：坏账准备	20,000.00	249,200.00
合计	54,238,277.60	35,281,160.73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60,000.00	651,2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3,516,667.75	34,695,086.66
其他	181,609.85	184,074.07
小计	54,258,277.60	35,530,360.73

减：坏账准备	20,000.00	249,200.00
合计	54,238,277.60	35,281,160.73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49,200.00			249,200.0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49,200.00			249,200.00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23,000.00			223,000.00
其他变动	6,200.00			6,200.0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000.00			20,0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第五节、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200.00		223,000.00	6,200.00		20,000.00
合计	249,200.00		223,000.00	6,200.00		2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2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四川莱尔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30,804,228.35	56.77	关联方往来	3个月内、 3~12月	
成都莱尔纳米科 技有限公司	21,491,349.86	39.61	关联方往来	3个月内、 3~12月、1- 2年、2-3年	
广东晶研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721,089.54	1.33	关联方往来	2-3年	
广东顺德意达电 子薄膜器件有限 公司	500,000.00	0.92	关联方往来	3个月内	
远景动力技术 (江苏)有限公 司	500,000.00	0.92	保证金押金	3个月内	
合计	54,016,667.75	99.55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0,102,3 38.89		410,102,3 38.89	372,970,9 42.01		372,970,9 42.0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 资				4,376,937. 83		4,376,937. 83
合计	410,102,3 38.89		410,102,3 38.89	377,347,8 79.84		377,347,8 79.8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	33,695,545.42		206,062.50				33,901,607.92	
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	20,396,152.90		176,625.00				20,572,777.90	
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138,269,243.69		1,162,781.25				139,432,024.94	
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	10,410,000.00		44,156.25				10,454,156.25	
成都莱尔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四川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72,296.88				70,272,296.88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88,487.50				80,288,487.50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33,147,187.50				33,147,187.50	
和瑞科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833,800.00				1,833,800.00	
合计	372,970,942.01		37,131,396.88				410,102,338.8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4,376,937.83		4,308,675.03	-68,262.80							
小计	4,376,937.83		4,308,675.03	-68,262.80							
合计	4,376,937.83		4,308,675.03	-68,262.8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1,058,241.98	155,150,260.25	224,904,083.68	170,242,052.43
其他业务	12,409,933.89	9,351,277.88	27,117,064.84	23,586,818.17
合计	223,468,175.87	164,501,538.13	252,021,148.52	193,828,870.6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功能胶膜类材料	194,649,857.72	138,733,951.30
新能源电池集流体	16,408,384.26	16,416,308.95
其他	12,409,933.89	9,351,277.88
合计	223,468,175.87	164,501,538.1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213,010,328.27	156,870,764.36
外销	10,457,847.60	7,630,773.77
合计	223,468,175.87	164,501,538.1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23,468,175.87	164,501,538.13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50,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8,262.80	-7,892.0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1,886.50
合计	29,931,737.20	49,770,221.46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644.54	第八节、七、73，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21,173.57	第八节、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6,344.03	第八节、七、68，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3,504.57	第八节、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358.82	第八节、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4,540.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6,743.87	
合计	3,231,451.7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6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4	0.25	0.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范小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